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尚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该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树立必要的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畜禽水产养殖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存在奶牛养殖发生疫病风险，食品安全风险，环境保护风险及原材料上涨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表述公司可能面临的上述风险。

投资者需特别关注公司存在奶牛养殖发生疫病风险，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毅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其他有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庄园牧场	指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指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指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境内交易所上市
非公开发行	指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农垦集团	指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牧乳业	指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庄园牧业	指	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
庄园乳业	指	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
东方乳业	指	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青海湖乳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公司
青海圣源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
宁夏庄园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犊牛	指	0-6 月龄的小牛
育成牛	指	断奶期后到第一次生产前的牛，在年龄上一般为 7-24 月龄阶段
成母牛	指	第一次产犊并开始泌乳的母牛
青贮	指	将青绿饲料经切碎后，在密闭缺氧的条件下，通过厌氧乳酸菌的发酵作用，抑制各种杂菌的繁殖，而得到的一种粗饲料。具有气味酸香、柔软多汁、适口性好、营养丰富、利于长期保存的特点，是家畜优良饲料来源
生鲜乳、原料奶	指	挤奶之后所收集的未经杀菌消毒的牛奶
巴氏杀菌乳	指	以生鲜牛乳为原料，经巴氏杀菌工艺制成的液体产品，具有保质期较短特点，俗称保鲜奶、鲜奶
灭菌乳	指	以牛乳或混合奶为原料，脱脂或不脱脂，添加或不添加辅料，经超高温瞬时灭菌、无菌灌装而制成达到“商业无菌”要求的液态产品，保质期较长，俗称常温奶、UHT 奶
发酵乳	指	乳酸菌奶，是发酵产品，含有大量的对人体有益的乳酸菌和乳酸菌有益代谢产物
含乳饮料	指	以乳或乳制品为原料，加入水及适量

		辅料经配制或发酵而成的饮料制品，还可称为乳（奶）饮料、乳（奶）饮品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指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报告	指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庄园牧场	股票代码	002910.SZ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庄园牧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uangyuan Pastu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毅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三角城村三角城社 39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三角城乡三角城村”变更为“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三角城村三角城社 398 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5-2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20		
公司网址	https://www.zhuangyuanmuchang.com		
电子信箱	grassland@zhuangyuanmuchang.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凯	刘迎枝、杨敏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
电话	0931-8753001	0931-8753001
传真	0931-8753001	0931-8753001
电子信箱	yangkai@zhuangyuanmuchang.com	liuyingzhi@zhuangyuanmuchang.com yangmin@zhuangyuanmucha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07127751385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甘肃省农垦资产

	<p>经营有限公司和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并已经按照约定向庄园牧场派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有全、李积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胡林、任丹妮	持续督导期已结束，后续仍需对募集资金履行督导职责，直到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890,015,746.08	955,672,655.71	-6.87%	1,049,876,98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208,347.47	-81,475,121.47	-104.00%	60,939,74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8,881,106.77	-104,860,075.91	-70.59%	29,316,50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979,819.52	161,499,917.02	-61.00%	179,954,86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42	-104.76%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42	-104.76%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4%	-6.18%	-8.06%	3.90%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2,408,107,627.19	2,532,432,457.37	-4.91%	2,689,701,9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1,818,338.79	1,266,458,472.86	-13.79%	1,360,128,913.1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890,015,746.08	955,672,655.71	包含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2,245,726.18	36,864,730.13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867,770,019.90	918,807,925.58	不包含扣除项：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5,276,881.74	200,787,638.12	223,187,316.48	240,763,90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27,732.79	-43,200,954.27	-30,551,611.99	-47,828,04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70,515.32	-44,956,811.72	-38,460,103.84	-50,993,67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0,085.10	15,312,642.23	-7,936,368.36	47,573,460.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500,359.90	-2,610,201.70	-274,641.96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81,211.28	29,111,709.82	17,677,557.10	主要系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4,011.51	-87,978.16	15,085.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69.39	-1,585.93	18,091,271.39	主要系汇兑损益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88,869.76	3,026,989.59	3,886,035.61	
合计	12,672,759.30	23,384,954.44	31,623,236.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和发展

1. 行业基本情况

乳制品行业作为食品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奶牛养殖、乳制品加工、市场销售等多个环节。2024 年，全国乳制品产量达到 2,961.80 万吨，产量基本稳定（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乳制品行业未来发展趋势重点是进一步加强产业链整合，向上游延伸至奶源基地建设，提高奶源可控性；向下游拓展至销售渠道和终端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通过全产业链布局，企业能够更好地控制成本、保证产品质量，实现协同发展。

目前，我国已成为乳制品生产和消费大国，但与国际消费情况相比，我国乳制品人均消费量仍处于较低水平，对标发达国家来看中国人均饮奶量提升空间巨大，加之国家出台相关政策大力支持乳制品行业健康发展，乳制品市场规模有望持续扩大；同时受消费者健康意识提升与消费升级的趋势，乳制品行业发展模式也从以往单纯“量的扩张”，稳步迈向“质的提升”新阶段。

2. 行业政策支持

2022 年，农业农村部印发《“十四五”奶业竞争力提升行动方案》提出了“到 2025 年，全国奶类产量达到 4100 万吨左右、生鲜乳自给率稳定在 70%以上”等核心目标；“中央财政对规模牧场改造、冷链物流建设提供最高 30%补贴”等政策支持。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对乳制品行业的政策调整，标志着我国奶业进入“全链升级+消费引导”的新阶段。这一政策以“完善液态奶标准、规范复原乳标识、促进鲜奶消费”为核心，从产业结构、市场秩序、消费培育三个维度重塑行业生态。

2024 年 9 月，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肉牛牛奶牛生产稳定发展的通知》，要求着力稳定肉牛牛奶牛基础产能，加快实施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培育奶牛家庭牧场和奶农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等。同时，要促进牛肉牛奶消费，科学宣传展示鲜牛肉、鲜牛奶品质和营养价值，推广“学生饮用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通过发放消费券等方式，拉动牛奶消费。

中国奶业协会编制《中国奶牛种业战略发展意见》作为中国奶业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文件，聚焦奶牛种业科技自立自强与种源自主可控，构建了覆盖育种体系、技术创新、数据支撑、生物安全等领域的立体化发展框架。其发展目标是：到 2030 年，现代奶牛自主育种体系有效运行，奶牛育种基础工作全面开展，育种新技术实现自主突破和应用，高效扩繁效率得到全面提升，群体遗传改良技术体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家奶牛核心育种场和种公牛站生物安全水平显著提高。奶牛单产持续提高，种业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

上述文件的发布，为奶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从完善产业规划，到强化技术支撑，文件全方位施策，进一步夯实奶源供给根基，切实增强奶源供给保障能力，为奶业稳健前行筑牢坚实政策后盾。

3. 行业发展现状

2024 年，乳制品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头部乳企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区域性和小众品牌也在不断涌现。行业整体发展态势呈现出价格下滑、竞争加剧以及消费结构调整等特点。随着居民收入稳步提升，消费结构加速升级，大众对乳制品的需求持续上涨，从基础品类迈向高端、功能性产品。同时，乳制品行业也面临诸多挑战，植物基替代品等新兴饮料异军突起，凭借其独特的卖点以及对特定消费群体的吸引力，对传统乳制品市场份额形成了强有力的冲击。对此，乳制品企业应聚焦产能优化，合理规划、精准布局，确保生产效率与市场需求相匹配；聚焦产品创新，突破传统思维局限，从传统产品不断拓展至多元化功能性乳品等，构建丰富且独具特色的产品矩阵，满足消费者日益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

（二）行业周期特点

乳制品行业的周期特点呈现出多维度、长链条的复杂性，既受供需关系、政策调控等宏观因素影响，也与技术升级、消费偏好等微观变量紧密相关。

（三）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作为一家区域型乳企，公司始终秉持着对品质的执着追求以及对行业发展的坚定信念，一步一个脚印，稳扎稳打地向前迈进，逐渐发展壮大，如今已然形成了一套完整且独具特色的全产业链布局。公司通过不断加强奶源基地建设、强化质量管控和优化产品结构，已建立了相对独立和完善的销售网络。依托自有牧场奶源优势，公司从原奶的接收、净化、标准化处理，到杀菌、灌装等各个流程，都严格遵循着高标准的质量规范与食品安全要求。每一道工序都进行严密监控，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实现了全程安全可控。公司已形成了明显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忠诚度不断提升，现已发展成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畜禽水产养殖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和含乳饮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奶牛养殖业务。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初级农产品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乳制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牲畜饲养；生鲜乳收购；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以甘肃省、青海省、陕西省为主要销售区域，并拥有“庄园牧场”、“圣湖”、“东方多鲜庄园”三个乳品品牌。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含乳饮料等各类液态乳制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范围与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奶牛养殖、技术研发、乳品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乳制品生产企业，已形成以自有牧场奶源为主要原料的液态奶产品加工与销售的全产业链经营模式，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我国西北地区，尤其在甘肃、青海及陕西市场占有率较高。

（三）公司养殖模式

公司是我国西北地区的乳制品龙头企业，主要采用规模化养殖模式。规模化养殖可以显著提高奶牛的单产水平，降低单位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从源头上加强产品质量的控制。庄园牧业具体负责各牧场生产经营工作。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拥有的标准化奶牛养殖场存栏奶牛 18847 头（其中成母牛 9938 头、育成牛 6436 头、犊牛 2473 头），存栏牛只数量较 2023 年年末的 21670 头下降 13.03%；生产性生物资产本期末余额 4.56 亿元，较 2023 年末的 5.59 亿元下降 18.44%；2024 年生鲜乳产量超过 10 万吨；公司 2024 年自有牧场全群牛只淘汰率 29.01%。



（四）公司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原奶供需失衡、消费结构变化等影响，乳制品行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成本上行等压力。公司自有牧场奶牛饲养成本倒挂。为保障全产业链安全可控，维持了较高的自有原奶供给率，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公司为应对市场激烈竞争，持续投入较高营销费用，进一步挤压了利润空间。综合上述因素，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8.90 亿元，

同比下降 6.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66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4.08 亿元，净资产 10.92 亿元，资产负债率 54.65%。

牧场养殖领域。公司形成了“规模化+现代化”的牧场运营体系，并以此为根基，紧密贴合市场需求，及时调整牧场管理策略。合理优化牛群结构，提高核心群奶牛占比，持续提升泌乳牛及成母牛单产水平。严格把控质量关，科学拟定日粮配比，有效降低了公斤奶的饲草料成本，实现了精细化成本控制。强化后备牛培育管理，优化流程，为牧场可持续发展积蓄力量。全面推行节能降耗举措，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增强整体运营效能。

产品加工领域。公司各生产基地配备了现代化的乳制品加工设备，涵盖杀菌、浓缩、发酵、灌装等一系列关键环节，保障了大规模、高效率的生产作业。积极引入先进检测技术和设备，可快速准确进行理化指标、微生物、污染物、兽药残留等检测，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高校等科研机构共同推进食品安全、营养与健康、新食品原料、乳制品研发等研究，为新产品开发和工艺优化提供技术支撑。

市场营销领域。公司立足地域优势与资源禀赋，提出“千年河西走廊，自古黄金牧场”全新品牌口号，围绕河西走廊地域特色打造出“老兰州”系列产品，受到市场广泛认可。依托甘肃文旅热度，促进市场拓展与终端销售，线上开发甘肃特产店，推动低温产品销售，通过 KOL 视频与直播带货广泛推广；线下拓展了天水、兰州等城市主题驿站和旅游特产渠道，优化品牌自助机形象与传播，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五）品牌运营

公司拥有“庄园牧场”“圣湖”“东方多鲜庄园”三个乳品品牌，产品包括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含乳饮料等各类液态乳制品，随着产研融合能力的不断提升，通过对发酵乳口味和口感的创新，先后推出了具有地方特色的浆水酸奶、醪糟酸奶、甜醅子酸奶等“老兰州”系列产品，凭借优质安全的产品质量及独特的产品口味，赢得了消费者对品牌的认可和青睐。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品牌焕新计划，多年沉淀“新鲜”价值，从“浓浓庄园，爱心永远”到“身边牧场，当然新鲜”，再到“庄园有牧场，自然更新鲜”，到现在的“千年河西走廊，自古黄金牧场”，公司始终坚持将最新鲜、优质的牛奶送达千家万户。祁连山下，河西走廊上，公司牧场就坐落于此，独特自然生态，成就了优质牧草天然养分，公司荷斯坦奶牛就生长于此。



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分销模式及经销模式。其中，直销模式主要包括与地方教育局合作向中小學生提供学生奶、对超市大卖场的销售以及电商平台的销售；分销模式主要包括兰州、西宁、西安市场终端产品服务配送业务；经销渠道主要面向除兰州、西宁及西安以外的其他市场。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年末，公司共签订直销客户数量 188 户（2023 年末为 165 户）、分销商客户 210 户（2023 年末 211 户）、经销商客户 732 户（2023 年末为 620 户）。

销售模式	客户数量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	前五大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总额	结算方式
直销	188	169,888,287.39	19.09%	6.42%	57,141,232.62	6.42%	12,755,907.85	电汇
经销	732	512,556,292.87	57.59%	14.52%	63,061,631.48	7.09%	2,075,280.09	电汇
分销	210	207,571,165.82	23.32%	26.54%	20,187,183.86	2.26%	146,455.11	电汇
合计	1130	890,015,746.08	100.00%		140,390,047.96	15.77%	14,803,997.45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金额 3,793.24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上涨 214.44%。线上销售平台主要包括天猫、京东、拼多多和抖音，线上销售产品主要为常低温纯牛奶。

公司积极拓展线上营销渠道，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凭借有效线上营销策略和精准市场定位，报告期内线上营销收入表现良好，较去年实现了显著增长，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响应以及公司在网络推广方面的持续投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向外部供应商采购	直接材料	516,832,026.41
向外部供应商采购	燃料和动力	30,297,106.19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采取自行建厂、自行生产的生产模式。庄园乳业、东方乳业负责生产加工，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开展生产。公司产品按杀菌方式分为低温产品和常温产品，两种产品因保质期不同，在安排生产计划时也存在差别，其中低温产品由于保质期短、需要冷链配送，采取严格的“以销定产”生产模式；常温产品采取“以销定产为主，适当调节库存为辅”的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及当期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生产计划。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材料	612,921,944.26	81.77%	630,377,447.67	81.29%	-2.77%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人工	30,077,808.82	4.01%	28,321,600.89	3.65%	6.20%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费用	90,494,075.82	12.07%	84,697,136.29	10.92%	6.84%
其他业务成本		16,117,179.21	2.15%	32,110,159.49	4.14%	-49.81%
合计		749,611,008.11	100.00%	775,506,344.34	100.00%	-3.34%

产量与库存量

分类	2024 年			2023 年			库存量同比增减	产量同比增减	销量同比增减
	库存量(吨)	产量(吨)	销量(吨)	库存量(吨)	产量(吨)	销量(吨)			
巴氏杀菌乳	74.09	9,626.99	9,561.17	21.06	10,277.40	10,272.62	251.82%	-6.33%	-6.93%
灭菌乳	1,501.43	52,404.73	51,888.68	1,174.61	56,994.64	56,743.00	27.82%	-8.05%	-8.55%
调制乳	256.93	26,460.52	26,574.57	436.38	32,404.18	31,824.92	-41.12%	-18.34%	-16.50%
发酵乳	137.59	18,373.21	18,215.94	62.58	13,708.05	13,563.72	119.86%	34.03%	34.30%
含乳饮料	167.64	1,582.63	1,462.72	47.29	2,105.98	2,081.83	254.50%	-24.85%	-29.74%
其他乳制品	1,427.55	936.75	369.15	859.85	744.48	665.10	66.02%	25.83%	-44.5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奶源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标准化奶牛养殖场存栏奶牛 18,847 头，2024 全年生鲜乳产量超过 10 万吨，在奶源供应保障方面具备一定的稳健性。公司所属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编号：CEMA-N032DF001）、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牧场编号：CEMA-N032DF003）、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牧场编号：CEMA-N032DF004）为国家优质乳工程示范牧场。此外，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取得有机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0P2400040），瑞达牧场通过富硒产品认证（证书编号：CQM24Se020061）。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被中国农垦乳业联盟评定为“农垦标杆牧场”“农垦高效繁育特色牧场”，拥有 A2-β 奶牛核心种群。

2020 年，庄园牧场和所属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双双受到中国奶业表彰，荣获“学生营养改善贡献企业”大奖，庄园牧场具备国家学生饮用奶定点生产资格。2012 年参与国家“学生饮用奶计划”，为学生奶提供优质奶源。

(二) 生产优势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控体系，全面管控产品质量，在《良好生产规范》（GM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等标准基础上，建立了覆盖饲料、牛奶质量管理，原奶采购、加工以及成品储存和运输的全过程监控。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HACCP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GB/T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以及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的认证，并顺利通过了年度审核。

公司配备了经验丰富的质检团队和先进的检测设备，覆盖了从生乳验收到成品审核的各个检测环节，自建低温库房，配备了完善的物流设施。根据市场需求及消费者偏好，结合新技术、新材料，增加产品的附加值。

公司始终以高标准作为生产制造体系的基础，2024 年 12 月，公司日处理“300 吨高温杀菌乳数字化车间”荣获“2024 年兰州市数字车间”称号。这是继 2020 年“日处理 600 吨液态奶生产车间”荣获甘肃省第一批数字车间后，公司第二次获得数字车间荣誉，为公司产品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三）渠道优势

公司着力推动甘肃、青海和陕西及其周边城市渠道纵深发展，积极拓展和巩固从省城到地级市，再到县级市，最后覆盖到乡镇村的销售渠道网络。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的纵深优势，以及较早进入当地市场的先发优势，使公司在当地市场拥有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为促进公司低温冷链产品的配送效率，尽可能提高产品的“新鲜度”，公司已在兰州市场建立了社区新鲜奶亭，送奶到户体系和自助售奶机等自有封闭渠道；东方乳业着力拓展和巩固送奶到户体系，为终端客户供应优质冷链产品，增强了客户粘性和复购率。优化自助机布局，聚焦人流量密集区域，更新机型以提升用户体验和销售效率。同时，部分自助机运营模式由直营转为加盟，有效地提高了市场拓展速度。在甘肃省内新设多家专营店，提供多地征订和领取服务，有效解决了产品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建立电商仓储系统，搭建了“一件代发”模式，进一步提高了销量和运营效率。

（四）品牌优势

庄园牧场自 2000 年成立以来，荣获“甘肃省用户满意产品”、“甘肃中老年人最喜爱的乳品”称号，农业部“全国乡镇企业创名牌重点企业”称号；公司产品多次荣获“兰州名品”、“甘肃名牌”等称号；公司的“庄园牧场”商标也荣获了“甘肃省著名商标”称号。公司被评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被核准为“中国学生饮用奶生产企业”。东方乳业先后荣获国家、省、市各种荣誉 60 余项，被认定为“国家学生饮用奶定点生产企业”、陕西省委、省政府认定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优秀食品龙头企业”和“先进集体”。“庄园浓缩奶”作为公司的明星产品当选甘肃省最具影响力产品品牌。青海湖乳业被青海省评为“农牧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入选青海绿色有机家畜产品“青农优品”企业品牌 20 强，荣获中国奶业协会“大爱无疆”称号。2024 年，公司“浆水酸奶”产品荣获“甘肃省第五届创新杯工业设计大赛”优秀奖。公司被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授予“2024 乳业科技创新企业”荣誉称号。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优化养殖结构、管控成本费用、完善治理结构取得了一定成效。降本增效方面，通过调整牛群结构，淘汰末端牛只，不断提升泌乳牛单产，进一步压降公斤奶饲草料成本；调整产品结构，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科技创新方面，加强与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加快推进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全年共计研发新产品 36 个，浆水酸奶、高原酸奶、0+酸牛奶三款产品获得甘肃省工业新产品备案登记，浆水酸奶荣获“甘肃省第五届创新杯工业设计大赛”优秀奖。品牌建设方面，积极参加“甘味出陇”系列活动，开拓全国重点市场，加快销售网络布局，直营门店累计达到 12 家。强化线上销售，升级线上征订系统，发酵乳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立足河西走廊区位优势，组织策划“河西走廊寻味之旅”主题推广活动，全年在省内不同层面举办户外推广活动 400 余场次。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90,015,746.08	100%	955,672,655.71	100%	-6.87%

分行业					
液体乳及乳制品	867,770,019.90	97.50%	918,807,925.58	96.14%	-5.55%
其他	22,245,726.18	2.50%	36,864,730.13	3.86%	-39.66%
分产品					
巴氏杀菌乳	72,790,715.62	8.18%	80,207,287.10	8.39%	-9.25%
灭菌乳	363,899,444.28	40.89%	410,390,930.65	42.94%	-11.33%
调制乳	224,040,713.38	25.17%	268,546,183.28	28.10%	-16.57%
发酵乳	198,557,648.94	22.31%	149,431,536.06	15.64%	32.88%
含乳饮料	8,481,497.68	0.95%	10,231,988.49	1.07%	-17.11%
其他	22,245,726.18	2.50%	36,864,730.13	3.86%	-39.66%
分地区					
甘肃	537,462,907.44	60.38%	571,006,243.86	59.74%	-5.87%
青海	62,554,865.83	7.03%	82,834,798.80	8.67%	-24.48%
陕西	147,438,082.06	16.57%	174,383,937.27	18.25%	-15.45%
其他地区	142,559,890.75	16.02%	127,447,675.78	13.34%	11.8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69,888,287.39	19.09%	219,485,021.39	22.97%	-22.60%
经销	512,556,292.87	57.59%	511,427,325.81	53.51%	0.22%
分销	207,571,165.82	23.32%	224,760,308.51	23.52%	-7.6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液体乳及乳制品	867,770,019.90	733,493,828.90	15.47%	-5.55%	-1.33%	-3.62%
分产品						
灭菌乳	363,899,444.28	341,194,262.53	6.24%	-11.33%	-9.60%	-1.80%
调制乳	224,040,713.38	169,791,933.39	24.21%	-16.57%	-15.87%	-0.64%
发酵乳	198,557,648.94	160,664,143.12	19.08%	32.88%	42.64%	-5.54%
分地区						
甘肃	537,462,907.44	436,279,288.69	18.83%	-5.87%	1.25%	-5.71%
陕西	147,438,082.06	118,315,228.24	19.75%	-15.45%	-13.33%	-1.96%
其他地区	142,559,890.75	140,725,299.82	1.29%	11.86%	2.78%	8.7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69,888,287.39	158,984,482.12	6.42%	-22.60%	-23.99%	1.72%
经销	512,556,292.87	438,151,576.46	14.52%	0.22%	7.30%	-5.64%
分销	207,571,165.82	152,474,949.53	26.54%	-7.65%	-3.49%	-3.1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108,072.23	115,151.19	-6.15%
	生产量	吨	109,384.83	116,234.73	-5.89%

	库存量	吨	3,565.23	2,601.76	37.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应对旺季需求变化，保障供应优势，增强市场竞争力，合理规划库存，适量增加库存数。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材料	612,921,944.26	81.77%	630,377,447.67	81.29%	-2.77%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人工	30,077,808.82	4.01%	28,321,600.89	3.65%	6.20%
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费用	90,494,075.82	12.07%	84,697,136.29	10.92%	6.84%
其他业务成本		16,117,179.21	2.15%	32,110,159.49	4.14%	-49.81%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2,585,358.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0,905,777.44	2.12%
2	客户二	19,306,661.64	1.96%
3	客户三	15,963,177.10	1.62%
4	客户四	13,293,451.02	1.35%
5	客户五	13,116,291.06	1.33%
合计	--	82,585,358.26	8.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9,277,225.6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73,142,489.13	10.27%
2	供应商二	27,148,050.10	3.81%
3	供应商三	22,864,562.22	3.21%
4	供应商四	19,915,135.80	2.80%
5	供应商五	16,206,988.42	2.28%
合计	--	159,277,225.67	22.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6,818,688.65	77,855,963.27	75.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销售力度，优化营销策略，市场投入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9,696,354.82	83,617,500.93	-4.69%	

财务费用	23,797,569.23	13,121,888.00	81.3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贷款贴息较上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8,515,371.84	8,220,555.19	3.5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增减原因
	发生金额(元)	占销售费用比重	发生金额(元)	占销售费用比重		
人工成本	31,211,640.46	22.80%	22,460,795.34	28.86%	38.96%	主要系本报告期为维持市场份额增加销售人员所致。
物料消耗及商损	22,611,829.79	16.53%	20,839,263.02	26.77%	8.51%	
宣传促销费	52,703,219.81	38.52%	13,392,788.57	17.20%	293.52%	主要系本报告期乳制品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加大物料投入和客户政策支持以维持市场份额所致。
折旧及摊销费用	4,714,513.62	3.45%	2,315,848.02	2.97%	103.58%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权资产折旧和低值易耗品摊销增加所致。
差旅费	4,249,824.58	3.11%	2,938,685.98	3.77%	44.62%	主要系本报告期跨区域合作和市场拓展导致员工出差次数增多所致。
租赁及物业费	2,883,569.18	2.11%	1,949,452.72	2.50%	47.92%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电商仓库租赁所致。
其他	18,444,091.21	13.48%	13,959,129.62	17.93%	32.13%	主要系本报告期召开经销商大会及劳务派遣费用增加所致。
合计	136,818,688.65	100.00%	77,855,963.27	100.00%	75.7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八连杯草莓味酸奶	挖掘并充分利用草莓这一广受欢迎的水果	已上市	1. 实现产品工业化生产, 确保产品质量。	1. 八连杯草莓味酸奶的成功推出, 进一步

	的营养价值和独特风味，结合酸奶所富含的蛋白质、益生菌以及钙质等健康元素，创新研发出一种集酸甜可口、营养丰富于一体的果味酸奶产品。		2. 通过深入的市场调研分析，精准定位目标消费群体，结合创新的营销策略和包装设计，提升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吸引更多消费者的关注与青睐。	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系列，满足了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 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吸引更多消费者的关注和认可。
八连杯黄桃味酸奶	深度挖掘并融合黄桃与酸奶两者的独特优势，打造一款兼具美味口感与丰富营养价值的酸奶产品。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并实现产品的工业化生产，确保产品符合国家标准。 2. 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强化品牌的市场渗透力，培育并提高消费者的品牌忠诚度。	1. 八连杯黄桃味酸奶的推出，不仅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更为消费者提供了一种全新的味觉体验。 2. 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为公司带来丰富的研发和市场经验。 3. 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老兰州甜醅子酸奶	将兰州传统小吃“甜醅子”与酸奶结合，推出兼具文化特色与健康营养的创新产品，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并通过技术优化解决发酵工艺难题。	已上市	1. 开发符合营养标准、保质期的甜醅子酸奶，建立标准化生产流程。 2. 打造兰州旅游标志性美食，覆盖景点及商超，提升品牌知名度。 3. 项目完成后开展 SOP 技术文件撰写修订，形成产品技术标准 1 项、生产工艺规程 1 项、产品实验报告 1 项；产品开发计划及项目结题报告 1 份。	1. 填补特色乳制品空白，为后续地域化产品研发铺路。 2. 提升品牌文化价值，强化“健康+地域特色”定位。 3. 积累核心技术，优化供应链，助力地方经济与旅游业发展。 4. 验证“传统+现代”模式，推动企业长期创新转型。
老兰州醪糟酸奶	通过结合西北特色食材醪糟与酸奶，创新研发具有独特风味和营养价值的酸奶产品，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美味及个性化产品的需求，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出老兰州醪糟酸奶产品，确保其具有独特的醪糟风味和高营养价值。 2. 在兰州本地市场建立稳定的消费群体，并逐步拓展至全国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 3. 形成产品技术标准、生产工艺规程等技术文件，为后续生产提供指导。	1. 通过创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增强公司在酸奶市场的竞争力，提升品牌形象。 2. 老兰州醪糟酸奶作为区域特色产品，有助于公司拓展省外销售市场，实现业务增长。 3. 项目的实施将促进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等方面的持续投入，提升整体技术水平。
老兰州软儿梨酸奶	挖掘软儿梨的潜在价值，结合酸奶市场趋势，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软儿梨酸奶产品，满足消费者对健康与美味的双重需求。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出口感细腻、营养丰富的老兰州软儿梨酸奶。 2. 实现软儿梨与酸奶的完美融合，提升产品附加值。 3. 确定生产工艺参数，形成稳定的生产	1. 增加特色乳制品品类，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2. 通过创新产品吸引消费者，增强品牌影响力。 3. 利用地方特色资源，推动当地经济发

			<p>流程。</p> <p>4. 通过市场测试，获得消费者认可。</p>	<p>展。</p> <p>4. 通过推广地方特色美食，展现企业社会责任感。</p>
老兰州百合酸奶	<p>开发融合百合药食同源特性的功能性酸奶，满足市场对健康、多样化乳制品的需求，强化公司产品创新力与市场竞争力。</p>	已上市	<p>1. 优化百合果酱护色工艺及酸奶配方，解决褐变、活性成分保留等技术难题。</p> <p>2. 完成产品生产工艺标准化，确保贮藏稳定性和功能性成分活性。</p> <p>3. 形成技术标准、专利申报及新产品备案，实现工业化生产。</p>	<p>1. 带动百合种植、加工等上游产业发展，促进地方经济与农业升级。</p> <p>2. 强化“药食同源”健康形象，提升企业社会责任价值，支持地域文化（甘味）推广。</p>
老兰州苦水玫瑰酸奶	<p>开发融合兰州苦水玫瑰特色的功能性酸奶，满足消费者对健康、地域特色乳制品的需求，强化产品差异化竞争力，推动西北农产品产业化发展。</p>	已上市	<p>1. 优化玫瑰原料加工工艺与酸奶配方，确保风味稳定及营养保留。</p> <p>2. 完成产品标准化生产流程，实现玫瑰果酱添加量$\geq 10\%$，营养成分高于国家标准。</p> <p>3. 形成技术专利与品牌营销策略，完成新产品备案及市场推广。</p>	<p>1. 推出地域特色产品，抢占健康乳制品细分市场，提升品牌辨识度与市场份额。</p> <p>2. 带动苦水玫瑰种植、加工等上游产业发展。</p> <p>3. 通过“甘味”特色与健康属性强化品牌形象，吸引年轻消费群体及旅游市场。</p>
老兰州灰豆子酸奶	<p>开发一款结合兰州特色小吃灰豆子与酸奶的植物基产品，满足健康食品市场需求，推动地方文化传承与产业升级。</p>	已上市	<p>1. 研发出符合国标且营养指标更高的灰豆子酸奶。</p> <p>2. 实现原料、工艺、口味及市场推广策略的创新，形成专利技术。</p> <p>3. 完成生产流程标准化。</p>	<p>1. 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丰富产品线，抢占植物基酸奶市场先机。</p> <p>2. 增强品牌文化内涵，通过地域特色差异化竞争扩大市场份额。</p> <p>3. 推动农业产业链延伸，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双赢。</p> <p>4. 为后续创新产品开发积累技术经验，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p>
庄园牧场三泡台酸牛奶	<p>将兰州传统养生茶饮“三泡台”与酸奶结合，开发一款融合天然草本配料（枸杞、红枣、桂圆等）的功能性乳制品，满足消费者对健康养生与风味创新的双重需求，同时推广西北饮食文化。</p>	已上市	<p>1. 确定三泡台配料与酸奶的最佳配比，确保营养指标。</p> <p>2. 解决草本成分与乳制品融合的稳定性问题。</p> <p>3. 与甘肃文旅联动，打造“兰州伴手礼”标签，提升产品文化附加值。</p>	<p>1. 形成“温酸奶”专利工艺，抢占功能性温饮市场先机。</p> <p>2. 突破酸奶冷藏消费限制，开辟“温饮酸奶”新赛道，增强产品全季销售能力。</p> <p>3. 深化“药食同源”品牌形象，为后续产品开发奠定基础。</p>
热冬果梨酸牛奶	<p>结合兰州冬季传统小吃“热冬果梨”的润肺特性，开发一款适合秋冬饮用的温酸奶，主打“润燥养肺”功能，满足季节</p>	已上市	<p>1. 优化热冬果梨果酱与酸奶的配比，控制糖分，保留梨的天然风味与营养成分。</p> <p>2. 实现产品冷热双饮特性（冷藏饮用或微</p>	<p>1. 打破酸奶单一冷藏消费惯性，拓展家庭早餐、办公室下午茶等场景。</p> <p>2. 以“兰州暖冬记忆”为卖点，提升品</p>

	化健康需求，深化品牌地域文化标签。		波加热），扩大消费场景。 3. 聚焦秋冬营销，通过“暖冬限定”概念覆盖便利店、餐饮渠道。	牌在地域文化中的情感联结。 3. 建立稳定的冬果梨原料供应体系，推动农业合作社合作模式。
圣湖黑米青稞酸牛奶	将黑米青稞和牛奶结合，通过发酵工艺制成酸奶，既保留了两种谷物的营养成分，又赋予了酸奶新的保健功能。	已上市	1. 通过测定酸奶的内聚性、黏稠度、酸度、pH、感官评价等指标，研究不同黑米、青稞配比对复合型谷物酸奶品质的影响。 2. 对黑米青稞酸牛奶进行安全性评估，包括微生物学检验、化学物质检测、过敏原等，以确保产品的安全和质量。 3. 确保产品技术指标达到预定目标。	黑米青稞酸牛奶产品的研发，不仅能够提高黑米和青稞的经济附加值，还有效解决了营养不均衡和食用价值较低等问题。这一进程拓展了产品线，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同时，这也为西北地区独特美食的推广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助力当地文化的传播与发展。
圣湖黄桃果粒酸奶	随着消费者对健康和品质生活的追求，果粒酸奶作为一种健康食品，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本项目旨在开发一种新型黄桃果粒酸奶产品，以满足市场对多样化、健康化酸奶的需求。	已上市	1. 实现口味与营养的双重创新，生产出含有黄桃果粒的酸奶产品。 2. 通过优化原料配比和工艺，提升产品口感和营养价值。	1. 增强公司产品线的多样性和市场竞争力。 2. 推动公司在健康食品领域的持续创新和发展。
圣湖特色甜醅子酸奶	将西北地区特色美食甜醅子与酸奶结合，研发出一款具有西北特色的谷物发酵酸奶产品，满足消费者对健康、美味及地域特色的多元化需求。	已上市	1. 研发出具有独特风味和较高营养价值的甜醅子酸奶，并确定其最佳生产工艺参数。 2. 通过市场测试，确保新产品受到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和喜爱。 3. 形成相关的技术标准、生产工艺规程、实验报告等，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保护。	1. 新产品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点，吸引更多消费者，提升品牌影响力。 2. 丰富公司产品线，满足更多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3. 通过项目研发，公司将积累更多的技术创新和经验，为后续产品研发提供有力支持。 4. 借助新产品的推广，公司将有机会进一步传播品牌文化，提升品牌知名度。
圣湖浓缩甜杏酸奶	结合西北奶源与杏资源优势，研发高营养、高附加值的浓缩甜杏酸奶，满足消费者对健康乳制品的需求。	已上市	1. 研发出具有独特风味和营养价值的浓缩甜杏酸奶。 2. 优化生产工艺，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延长保质期。 3. 完成技术标准和生产工艺规程的制定，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1. 增强公司在酸奶市场的竞争力，拓宽产品线，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 2. 通过创新产品提升品牌形象，增强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圣湖浓缩原味老酸奶	研发具有西北特色的青海酸奶，满足市场	已上市	1. 研发出口感、质地、风味及营养价值	1. 丰富产品线，增强品牌竞争力。

	对健康、高品质酸奶的需求，并克服传统低温酸奶的销售限制。		俱佳的青海酸奶。 2. 通过科学配比和工艺优化，延长产品保质期，解决胀包等质量问题。 3. 满足不同地区消费者的口味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	2. 拓展常温酸奶市场，提升市场份额。
圣湖浓缩沙棘酸奶	深入挖掘西北特色，将营养价值丰富的沙棘通过生牛乳发酵工艺制成酸奶，在保留了沙棘营养成分的基础上，也赋予了酸奶新的保健功能。	已上市	1. 成功开发出沙棘酸奶，实现特定技术指标(如沙棘汁添加量、营养成分含量等)并上市销售。 2. 完成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制，包括产品技术标准、生产工艺规程等。 3. 确保产品质量稳定，风味独特，受到市场欢迎。	1. 巩固西北市场，拓展全国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 2. 推动公司在乳制品领域的创新，增强市场竞争力。 3. 促进当地特色农产品产业化，带动就业和经济发展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	研发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满足消费者对天然、健康、高营养价值牛奶产品的需求，并推动公司乳制品产品的创新和升级。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出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产品，具备风味纯正、营养丰富、易于消化吸收的特点。 2. 建立 A2 型牛群档案，确保 A2 原奶的优质纯正。 3. 形成完整的生产工艺流程和技术标准，确保产品质量稳定。 4. 通过市场推广，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1. 通过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的研发，实现公司产品线的创新和差异化，增强市场竞争力。 2. 满足消费者对高品质健康食品的需求，拓展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形象。 3. 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在乳制品研发领域的技术积累和研发能力，为后续产品的开发奠定坚实基础。
富硒牛奶	开发富含硒元素的健康乳制品，满足消费者对功能性营养牛奶的需求，依托公司地理及技术优势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已上市	1. 优化生产工艺，确保硒元素在加工过程中的稳定性与活性。 2. 建立全链条品质监控体系，完成技术标准、专利申请及新产品备案。	1. 提升产品附加值：定位高端健康市场，提高利润空间。 2. 扩大市场份额：抢占功能性乳制品市场，增强品牌影响力。 3. 产业链协同发展：推动上游饲料、养殖与下游加工技术升级，形成产业闭环。
峴纯高原浓缩酸奶	通过研发具有独特口感和营养价值的峴纯高原浓缩酸奶，满足市场对高品质、健康酸奶的需求，提升企业竞争。	已上市	1. 研发出酸甜适中、组织状态良好且富含益生菌的峴纯高原浓缩酸奶。 2. 实现产品技术指标达到预定目标。 3. 完成产品配方优化、贮藏期间品质分析，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技术问题。	1. 新增一款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酸奶产品，提升品牌多样性和市场占有率。 2. 通过项目研发，积累更多技术经验和知识产权，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3. 提供符合现代人健康饮食需求的产品，增强消费者满意度。
庄园有机纯牛奶	以庄园牧场自有有机	已上市	1. 全程有机管控，确	以有机全产业链技术

	牧场为核心，开发一款符合国际有机认证标准的高端纯牛奶，通过全链条有机生产（饲料、养殖、加工）满足消费者对安全、天然、高品质乳品的需求，抢占有机乳品市场先机，同时推动企业向可持续发展与高端化战略转型。		保牧场饲料无农药残留、奶牛养殖零抗生素使用、加工过程无化学添加剂。 2. 建立全程溯源系统，实现从牧场到货架全程可追溯。 3. 形成有机乳品全产业链技术标准。	为核心，通过高端化定位与可持续发展实践，打造中国有机乳品行业标杆，推动企业从“传统乳品供应商”向“健康生态价值链领导者”跨越。
敦煌杏皮牛奶	将敦煌特产“李广杏”的果皮与牛奶结合，开发一款兼具地域文化特色与健康功能的新型乳饮，通过杏皮天然酸甜风味提升产品差异化，满足消费者对天然原料与营养强化的需求，同时传播敦煌特色农产文化。	已上市	1. 攻克杏皮与牛奶融合技术，确保口感顺滑无颗粒感。 2. 采用低温萃取工艺保留杏皮活性成分。 3. 定位为“丝路健康饮品”，覆盖敦煌景区、特产店及商超。	1. 形成果皮类原料深加工技术专利，为公司开发系列产品提供工艺模板。 2. 推动杏皮废弃资源高值化利用技术输出，拓展至其他果皮类原料（如葡萄皮、苹果皮），打造循环经济模式。
酒泉沙棘牛奶	结合酒泉荒漠特色作物“沙棘”与牛奶，开发一款高维生素C含量的功能性乳饮，主打“免疫增强”与“荒漠生态”双重概念，满足消费者对天然功能饮品的需求，同时助力酒泉沙棘产业链升级。	已上市	1. 解决沙棘果酸与牛奶蛋白的絮凝问题，产品稳定性 ≥ 6 个月无分层。 2. 降低沙棘中单宁对乳蛋白的沉淀作用，确保蛋白质保留率。 3. 开发冷灌装工艺以保留沙棘活性成分。	以地域特色资源为内核，融合健康功能与文化叙事，通过技术创新与场景化营销，推动乳品从“营养品”向“文化健康解决方案”升级，助力企业成为西北特色乳饮创新标杆。
圣湖浓缩高钙奶	研发高钙奶产品，解决国人钙摄入不足问题，通过技术创新满足健康消费需求，强化品牌竞争力。	已上市	1. 开发脂肪 $\geq 3.50\%$ 、蛋白质 $\geq 3.0\%$ 的高钙奶，营养指标超越国家标准。 2. 应用膜浓缩技术实现高钙高蛋白配比，优化风味与稳定性。 3. 形成专利技术及相关标准化生产流程。 4. 精准定位儿童、中老年及孕产妇群体，提升产品市场渗透率。	1. 强化品牌健康形象，抢占高附加值乳制品市场份额。 2. 推动技术创新能力，为后续功能性乳品研发积累经验。 3. 促进本地奶源产业链升级，带动农业、畜牧业协同发展。 4. 扩大就业机会，提升企业社会效益与区域经济贡献。
圣湖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	开发一款高端、健康的牛奶产品，以满足消费者对高品质、高营养价值牛奶的需求。通过引入 A2 β -酪蛋白这一独特营养成分，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出富含 A2 β -酪蛋白的纯牛奶产品，确保产品口感纯正、营养丰富，满足消费者对高品质牛奶的需求。 2. 通过市场推广和营销活动，使圣湖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在目标消费群体中建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忠诚度，实现市场份额	1. 产品的成功研发与推广，将显著提升公司在乳制品行业的知名度和品牌形象，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 随着消费者对高品质乳制品需求的不断增加，圣湖 A2 β -酪蛋白纯牛奶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

			的显著提升。	3. 项目的实施将促进公司在乳制品研发、生产工艺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和进步，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实力。
庄园之露乳味饮料	研发一款集牛奶营养价值和饮料口感风味于一体的含乳饮料，满足年轻消费者对健康、美味和个性化的需求。	已上市	1. 开发并推出庄园之露产品，技术指标达到标准要求。 2. 完成产品配方和技术指标验证，实现产品的商业化生产。	1.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2. 提高产品核心技术含量和附加值。
醪糟酸奶味雪糕	将兰州地方特色美食醪糟与酸奶结合，开发一款具有独特口味和文化内涵的文创雪糕—老兰州醪糟酸奶味雪糕，以满足市场对健康、创新、地方特色食品的需求。	已上市	1. 开发出含有醪糟和酸奶成分、口感独特、营养丰富的雪糕产品。 2. 技术指标达到相关标准。 3. 形成产品技术标准、生产工艺规程等文件，申请相关专利，保护知识产权。	1. 成功开发并推广老兰州醪糟酸奶味雪糕，将显著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拓展市场份额，促进销售增长。 2. 项目将推动公司冷饮产品的产业升级，增强创新能力，为其他新产品的开发提供经验和技术支持 3. 项目不仅促进了地方特色文化的传播，还带动了相关产业链的发展，创造了就业机会，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形象和责任感。
甜醅子奶茶味雪糕	开发融合兰州传统甜醅子与奶茶风味的雪糕，满足市场对健康、文化特色休闲食品的需求，推动地方美食现代化转型。	已上市	1. 优化甜醅子发酵工艺与雪糕配方，确保风味融合及抗融性。 2. 创新使用真实食材原料，提升产品健康属性与口感层次。 3. 形成标准化生产技术及专利，完成工业化生产准备。	1. 拓展雪糕产品线，抢占健康休闲食品细分市场，增强品牌差异化竞争力。 2. 以雪糕为载体传播西北饮食文化，提升品牌地域特色价值与知名度。 3. 借助线上渠道与健康消费趋势，覆盖年轻群体及二三线城市市场，提升盈利空间。
浆水酸奶味雪糕	浆水和酸奶两者有着不同的功效和风味，研发一款兼具两者特色的产品，使传统雪糕在营养价值和口感上更进一步，还具有消暑解热、增强食欲、促进消化、保健等功效的新型饮品，将具有良好的市场推广前景。	已上市	1. 成功研发出老兰州浆水酸奶味雪糕，实现产品口味和营养的双重创新。 2. 确定产品的最优生产工艺和配方，确保产品质量稳定，达到预定的技术指标。 3. 完成新产品的上市准备，包括包装设计、成本核算、市场推广等。	1. 新产品的推出将丰富公司的雪糕产品线，吸引更多消费者。 2. 凭借独特的产品概念和健康营养属性，增强公司在雪糕市场的竞争力。 3. 通过市场推广和消费者口碑，有望扩大公司在雪糕市场的份额。 4. 新产品的成功将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

				础。
苦水玫瑰酸奶味雪糕	结合兰州特产“苦水玫瑰”与酸奶，开发一款兼具花香与乳香的高端雪糕产品，通过地域特色食材与健康乳制品的融合，打造“兰州夏日限定”文化标签，满足消费者对颜值、口感与文化体验的多元化需求。	已上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攻克玫瑰花瓣与酸奶雪糕的融合技术，确保花瓣色泽与风味稳定性。 定位为“兰州城市名片”，覆盖景区、文创市集及高端商超，推出联名产品。 通过社交媒体吸引年轻消费者与游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填补了公司冷冻饮品市场空白。 强化品牌与地域的绑定，提升产品溢价能力与消费者情感认同。
灰豆子酸奶味雪糕	将兰州传统甜品“灰豆子”与酸奶结合，创新开发一款“豆香浓郁、口感绵密”的雪糕，以传统小吃现代化重塑为核心，吸引本土消费者怀旧情结，同时开拓健康豆乳冰品新赛道。	已上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优化灰豆子与酸奶的配比，解决豆类颗粒感与雪糕顺滑度的平衡问题。 采用低温慢煮工艺保留豆类营养。 主打“怀旧健康”概念，推出“童年记忆”主题促销活动。 联合兰州本地网红进行产品推广，强化传统与创新的结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切入“健康怀旧”消费场景，吸引中老年与养生年轻群体，拓宽用户年龄层。 通过现代雪糕形式活化传统小吃灰豆子，增强品牌在传统美食创新领域的标杆地位。 通过技术创新与文化赋能，打造差异化冰品矩阵，推动品牌从“乳企”向“文化健康食品引领者”升级。
庄园牧场大奶糕	以庄园牧场优质奶源为核心，开发一款传承西北传统乳制品工艺的“大奶糕”产品，融合高乳脂含量与现代生产技术，打造兼具浓郁奶香与细腻口感的高端乳品，满足消费者对品质化、健康化乳制品的需求，同时弘扬西北传统乳食文化。	已上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用低温慢发酵工艺保留天然奶香，延长产品保质期。 确定产品最佳配方，确保产品在保留了雪糕独特风味的同时，又融入了牛奶的香浓顺滑，提升整体食用体验。 开发便携式独立包装，适配多场景消费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填补了公司冷冻饮品市场空白，为后续产品开发提供技术基础。 推动牧场奶源深加工，降低原料浪费，提升牧场综合效益，助力“牧工一体化”战略落地。 以传统工艺与现代技术结合为核心，通过高端化定位与场景化营销，打造乳制品品质标杆，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圣湖高原藏式甜茶	以西藏传统甜茶文化为核心，开发一款便携式固体奶茶产品，通过还原藏式甜茶独特风味与营养结构，满足消费者对地域文化体验与便捷饮品的双重需求，同时推动藏区乳业资源高值化利用。	已上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 GC-MS 分析藏茶关键风味物质（如茶多酚、芳香烃），优化茶粉与奶基配比，复刻藏式甜茶“醇厚回甘”口感。 采用低温冻干锁鲜技术，解决传统甜茶工业化生产中的营养流失难题。 	以高原资源与文化为核心，通过技术赋能与场景化创新，打造兼具地域特色与功能价值的固体奶产品。
圣湖高原湖盐奶茶	结合高原红茶与奶粉，开发一款低钠高矿物质的固体奶茶，主打“纯净咸香”与“电解质补充”功能，满足户外运动与	已上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研发盐奶风味协同技术，解决咸味与奶香冲突问题。 针对都市人群控糖需求，以青海湖天然湖盐替代蔗糖，打造 	圣湖高原湖盐奶茶的面市，填补了公司在固体饮料领域的空白，作为公司在固体饮料品项上的全新探索，圣湖高原湖盐奶

	健康饮食需求，同时推广高原生态资源价值。		“低 GI 值奶茶”，切入功能性固体饮料蓝海市场。	茶凭借其多元化与健康化的鲜明特色，为消费者提供了丰富的选择及独特的品饮体验，将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添强劲动力。
庄园之露胡萝卜汁	通过果蔬深加工技术，开发一款高纤维、高β-胡萝卜素的天然健康饮品，满足消费者对便捷化、功能化植物基饮料的需求。	已上市	1. 解决传统榨汁纤维流失问题，实现口感细腻与营养兼得。 2. 解决产品分层问题，实现果汁自然悬浮，组织状态均匀稳定。 3. 通过试验优化产品配方，确保产品符合大众口味。	1. 为公司积累了植物基饮品无菌灌装经验，推动生产线智能化升级。 2. 切入植物饮品市场，与乳品业务形成“动物蛋白+植物营养”双引擎，增强用户黏性与品牌综合竞争力。 3. 为公司后续开发植物基饮品奠定技术基础。
庄园之露西北冻梨味汽水	以西北特色冬季水果“冻梨”为核心原料，结合现代碳酸饮料工艺，开发一款兼具地域文化特色与清爽口感的创新汽水，通过冻梨天然酸甜风味与气泡的碰撞，填补西北特色汽水市场空白，满足消费者对健康化、场景化饮品的需求。	已上市	1. 解决冻梨汁低温浓缩工艺，保留梨香物质，确保汽水中冻梨风味鲜明且无苦涩感。 2. 解决碳酸饮料中果肉沉淀问题，提升口感层次感。	1. 填补企业非乳饮品类空白，形成“乳品+汽水”双赛道布局，增强抗市场风险能力。 2. 以西北特色食品为载体传播西北饮食文化，提升品牌在地域文旅中的 IP 价值。 3. 推动冻梨种植-加工-销售产业链整合，降低原料成本，助力乡村振兴。
庄园之露杏仁露	以西北优质杏仁资源为核心，结合我司成熟的乳品技术，开发一款植物基杏仁露，主打天然健康与地域文化特色，满足消费者对植物蛋白饮品升级需求，同时推动杏仁深加工产业链优化。	已上市	1. 攻克低温冷磨工艺，消除杏仁的颗粒感，保留杏仁天然香气。 2. 通过酶解技术降低杏仁中苦味因子，确保产品口感醇厚无涩味。 3. 开发植物基乳化体系，解决杏仁脂肪与液体分层问题。	1. 形成杏仁冷磨、苦味脱除等专利技术，为开发其他坚果乳饮（如核桃露、巴旦木乳）提供工艺模板。 2. 积累植物蛋白乳化与营养强化技术，加速布局“清洁标签”健康饮品市场。 3. 推动杏仁“种植-加工-销售”一体化模式，降低原料成本，助力乡村振兴与低碳生产。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	18	-11.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	1.28%	-0.1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8	10	-20.00%
硕士	7	7	0.00%
博士	1	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	8	0.00%
30~40 岁	5	4	25.00%
40 岁以上	3	6	-5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028,350.30	28,576,314.51	-5.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4%	2.99%	0.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480,693.92	1,151,775,146.30	-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500,874.40	990,275,229.28	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9,819.52	161,499,917.02	-6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7,341.20	29,884,871.43	5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34,422.44	132,075,348.55	-1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37,081.24	-102,190,477.12	36.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837,800.29	706,730,520.00	2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361,825.30	793,196,365.00	1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025.01	-86,465,845.00	94.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7,217.34	-27,157,991.03	74.6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长 52.24%，主要是报告期内优化牛群结构，淘汰生产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656,024.20	37.46%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方法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奶牛）进行计量。于报告期末，由具有证券期货资质的专业资产评估机构确定奶牛的公允价值，将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于每期末根据评估结果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受市场变化而波动（2）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86,025.73	-0.05%	主要为债务清理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558,431.41	-0.85%	主要为对外捐赠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3,753,416.23	10.12%	235,949,137.21	9.32%	0.80%	
应收账款	52,391,001.74	2.18%	44,061,398.44	1.74%	0.44%	
存货	223,066,425.54	9.26%	211,409,562.33	8.35%	0.91%	
固定资产	1,240,201,598.21	51.50%	1,308,008,167.03	51.65%	-0.15%	
在建工程	2,076,001.13	0.09%	3,859,102.60	0.15%	-0.06%	
使用权资产	42,582,239.30	1.77%	44,797,929.45	1.77%	0.00%	
短期借款	490,191,532.25	20.36%	540,505,646.16	21.34%	-0.98%	
合同负债	10,901,660.67	0.45%	15,144,049.47	0.60%	-0.15%	
长期借款	221,777,430.83	9.21%	210,156,194.98	8.30%	0.91%	
租赁负债	35,549,313.95	1.48%	38,869,484.66	1.53%	-0.0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71.00							44,471.00
金融资产小计	44,471.00							44,47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559,142,200.00	- 68,656,024.20			119,648,434.27	- 154,104,910.07		456,029,700.00
上述合计	559,186,671.00	- 68,656,024.20			119,648,434.27	- 154,104,910.07		456,074,171.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770,776.37	保证金、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22,094,402.07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5,865,178.44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20年08月18日	37,754	36,887.88	910.03	24,836.31	67.33%	0	0	0.00%	12,051.57	存放于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51.57
合计	--	--	37,754	36,887.88	910.03	24,836.31	67.33%	0	0	0.00%	12,051.57	--	12,051.5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证监会于2020年8月18日以证监许可[2020]1864号《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43,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7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7,540,00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8,661,213.21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8,878,786.79元。截至2020年11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

所募集的货币资金。该等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 35-0001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以前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239,262,817.23 元。2024 年度，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9,100,251.1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248,363,068.4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6,700,208.78 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6,184,490.39 元），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放于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16,700,208.7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0 年 08 月 18 日	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2,887.88	32,887.88	910.03	20,836.31	63.3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005.6	8,022.1	否	否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0 年 08 月 18 日	偿还银行借款	还贷	否	4,000	4,000		4,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887.88	36,887.88	910.03	24,836.31	--	--	3,005.6	8,022.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0 年 08 月 1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887.88	36,887.88	910.03	24,836.31	--	--	3,005.6	8,022.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		<p>该项目立项较早，近年来由于市场变化，原奶价格下降，人工、饲草料等养殖成本有所上升，公司统筹考虑，在保证满足乳制品加工基地日常需要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对对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的牛群结构进行了优化，2024 年度成母牛存栏量及原奶产量均未达到预期目标。</p>												

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预案修订稿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如下安排:“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公司已使用了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运作,则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p> <p>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之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总计人民币 100,708,317.44 元,因此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708,317.44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资金。</p> <p>2024 年度,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p>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p>

	<p>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万元尚未到期。</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已完工，结余募集资金 126,700,208.78 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184,490.39 元），主要原因包括：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秉持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资金，确保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综合考虑项目建设期所处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谨慎决策，优化资金配置与成本控制，科学使用募集资金，合理调配资源，优化部分建设支出。2、因募投项目建设具有一定周期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实际资金需求和规划，统筹安排资金来源，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专项贷款）用于募投项目建设。3、募集资金账户存续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4、根据工程及采购合同，存在少量项目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26,700,208.78 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184,490.39 元），其中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6,700,208.78 元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21 年 12 月 7 日，募集资金账户 1 销户时将其剩余金额 12,155.43 元转入庄园牧场一般账户兰州银行兴陇支行（账号：7029709110591012），后续公司发现该问题，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将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3。</p> <p>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向甘肃省陇兴人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劳务派遣费时误从募集资金账户兰州银行兴陇支行（账号：101472000641778）支付 474,268.37 元，公司当天发现该问题，于同日将款项原路退回。</p> <p>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兰州银行兴陇支行（账号：101472000641778）收到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鲜奶款 310,378.20 元，公司发现该问题，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将该款项原路退回。</p> <p>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信息披露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p>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乳制品生产、销售	30,000,000.00	73,392,117.29	44,438,093.49	72,490,920.51	- 20,909,687.77	- 21,613,896.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该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该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该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做好全年各项工作确保经营目标完成意义重大。

1. 抓好产业升级，夯实经营发展基础。一是全面推进奶产业整合发展，打造全省奶牛养殖领域的领军企业，提升公司在养殖区域的市场影响力和话语权。发展有机奶等特色奶牛养殖，引进乳肉兼用品种，实现养殖板块的多元化发展。二是加快推进 QACP 管理体系建设，严格落实成本管控方案，提高人效比、设备综合利用率等。根据市场需求及消费者偏好，结合新技术、新材料，增加产品的附加值。三是坚持“立足西北，走向全国”的战略目标，巩固甘肃、青海、陕西市场，积极拓展全国市场。

2. 抓好精细管理，提升企业运营效能。一是强化精细化管理。向行业先进企业学习养殖技术，从奶牛品种选育、饲料配方优化、牛群健康管理等方面入手，提高养殖效益。加强生产调度管理，合理配置资源，释放潜在产能。建立健全营销效果评估体系，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与投入方向，提高营销投入产出比。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构建办公、财务、人资等业务板块一体化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各类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为管理层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加强对信息安全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安全防护体系，防止信息泄露。三是促进依法合规经营。严格落实法律审核制度，做到重大事项决策和经济合同审核全覆盖。强化内部监督，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常态化、长效化整改，运用好巡视和审计成果。

3. 抓好项目管理，增强发展后劲。一是加速推进新项目建设。充分发挥大数据与互联网优势，大力推动公司智能化转型进程。积极引入先进技术，有效推进乳业生产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按期完成，提升生产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二是持续强化项目管理效能。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体系，明确项目管理流程、规范和标准，确保项目实施全过程有章可循。定期组织开展专业培训与经验交流活动，不断提升团队成员的业务水平和协作能力。

4. 抓好质安管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一是强化安全生产责任。通过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格局。完善全员安全工作职责，确保出厂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二是建立健全产品追溯机制。通过采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记录每一批次产品的生产、检验、销售等全过程信息，让消费者能够清晰了解产品的来源与质

量,进一步增强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与支持。三是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对研发成果及时进行专利申请,确保公司的技术优势得到有效保护。

面对未来的机遇与挑战,公司将坚定推动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的良性循环。在严守安全底线的前提下,积极探索发展路径,不断创新思维,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强化合规经营管理,推动公司内控机制更加健全完善,为公司稳健发展保驾护航。积极践行 ESG(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理念,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发挥公司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产业带动功能和促进作用。展望未来,公司将勇担发展重任,激发奋进动力,凝聚前行力量,全力以赴完成全年发展目标任务,奋力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二)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1. 行业竞争风险

乳制品行业市场庞大且极具活力,吸引了众多企业投身其中,竞争态势日益白热化,各类风险交织。产品同质化竞争风险显著。伴随市场趋向饱和,不同品牌的乳制品在品质、口感、包装等方面的差异让消费者难以精准辨别。多数品牌在同类产品的基础营养成分、口感醇厚度上相差无几,这使得公司推广产品难度骤增,营销成本攀升。市场份额争夺处于胶着状态。新老品牌纷纷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积极开拓渠道、加大营销推广力度,以提高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需时刻紧盯市场动态,从产品研发创新、营销渠道拓展、成本管控优化等维度,灵活调整经营策略,以科学合理的决策保障公司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品牌竞争更是进入白热化阶段。品牌在乳制品行业是企业的核心资产,其知名度、美誉度与忠诚度直接左右企业市场地位。消费者在选择乳制品时,往往更倾向于信赖知名品牌。公司要持续投入品牌建设与管理,及时优化品牌策略。供应链风险不容轻视。乳制品行业供应链涵盖奶源供应、生产加工、销售配送等诸多环节,任一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影响供应链稳定性与效率,进而冲击企业正常运营。公司需构建稳固的供应链体系,加强风险管控,确保供应链可靠稳定。

2. 奶牛疫病风险

奶牛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存在着一定程度的疫病和养殖风险,若公司牧场及合作供应商所在区域爆发较大规模的牛类疫病,业务将会受到重大影响。奶牛疫病的爆发将可能从奶源供应、成本上涨、资产减值、需求下降等方面,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要加强疫病防治和牛只健康监测,持续关注牧场牛只健康状况,严格执行动物疫病防疫工作,提升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定期关注行业动态、市场趋势和政策变化,收集相关数据和信息,根据市场行情灵活调整奶牛存栏量和产奶量,制定合理的牛只淘汰标准,确保牧场始终处于最佳运营状态。

3. 食品安全风险

食品安全是公司的立足之本。公司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健全了内控体系,并基于《良好生产规范》(GM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等基础上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涵盖了饲料质量、原奶采购、供应商管理、成品储存和产品运输等方面。公司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了乳制品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筑牢食品安全防线,构建安全管理网络,确保安全投入、培训、基础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救援各环节到位。

4. 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业务覆盖了奶牛养殖、生产制造及销售,生产过程会产生牲畜排泄物、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性排放物。公司已采取了必要、完备的环保措施降低生产排放物对于环境的影响,但如果因设备设施故障、人员操作不当、标准提高等因素,发生排放物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公司将面临被环保部门作出处罚甚至停产整顿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环保法规及相关标准,在奶牛饲养、产品加工制造等环节,对各类潜在污染物进行有效治理与防范,并及时进行相关环保设备改造,使得污染物的排放与处理完全符合环保要求。

5. 原材料上涨风险

公司各牧场运营所需青贮玉米、苜蓿、豆粕等原材料多为大宗农产品,其价格通常会随着市场供需变化而发生较大幅度波动。若受到极端气候变化、自然灾害等因素导致市场供应下降,或者物流运输成本增长,将导致主要原材料价格或其他成本出现大幅上涨,公司经营业绩或将因此发生大幅波动。为此公司在每次大宗原材料采购前,充分做好数据采

集、市场行情调研、搜集专家意见等准备工作，召开采购委员会，公司高层参与讨论、评审采购计划，力求依靠科学数据和专业判断把握好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规律和行情走势，提升公司对原材料成本控制的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6月14日	“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网络远程参与的投资者	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答复。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出现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等情况。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年6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0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部和外部监督制衡，充分保障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治理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治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清晰、分工明确的协同发展格局。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议事、表决程序，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在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表决时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届满，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进行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工作，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和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董事会换届工作顺利完成。

公司有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不少于全体董事比例的 1/3，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审慎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审计机构聘用、诉讼进展、研发投入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依据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董事，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开展工作。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上述规范要求。公

司监事根据监管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企业治理、财务管理等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届满，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了第四届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工作，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和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监事会换届工作顺利完成。

4.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根据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关联交易按照平等互利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签署书面合同，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关于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完善内幕信息管理，坚持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6. 关于利益相关者、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充分发挥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政治责任和使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着力建设环保节能长效机制，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谐企业，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 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设立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部与外部审计师独立沟通，并对审计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报告期内，审计部按照有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实施及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与经营有关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房产、土地、生产经营设备以及商标、专利技术等资产。公司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将公司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前述法人或个人使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于公司工作、领取薪酬，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董事的聘任与解聘均经过合法程序进行，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人选是通过合法程序进行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干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所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业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包括采购、生产和销售在内的涵盖业务全流程的完整、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并不断加以完善。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系统及相关的配套设施，直接面向市场独立开展采购、销售等业务活动，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服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公司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机构方面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股东单位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财务电算化系统。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不受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控制。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者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实行分账独立管理，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在该等账户方面相关联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各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已形成了核心的竞争力，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19%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姚革显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马红富	男	58	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4月26日	2024年05月20日	32,197,400	0	0	0	32,197,400	
杨毅	男	38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骞予	女	44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3月26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骞予	女	44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4年11月09日	0	0	0	0	0	
黄宏宇	男	52	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宇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王海鹏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7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孙健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玉宝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王凤鸣	男	59	监事	离任	2021	2024	0	0	0	0	0	

			会主 席		年 06 月 29 日	年 05 月 20 日						
王学峰	男	57	监事	离任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0	0	0	0	0	
杜魏	女	47	监事	现任	2015 年 03 月 02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王国福	男	56	副总 经理	离任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0	0	0	0	0	
杨毅	男	38	董事 长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王志远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马红富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马铁民	男	38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范仲林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魏红兵	男	45	董事、 副总 经理、 财务 总监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梁琪	女	55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孙勇	男	5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杨杰	男	43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5 月 19 日	0	0	0	0	0	
董萍	女	51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0	2027 年 05 月 19	0	0	0	0	0	

					日	日						
赵超越	男	34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24年05月20日	2025年02月12日	0	0	0	0	0	
赵超越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7年05月19日	0	0	0	0	0	
蔡磊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7年05月19日	0	0	0	0	0	
杨凯	男	3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年03月28日	2027年05月1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2,197,400	0	0	0	32,197,4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届满，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工作。

姚革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杨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马红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黄宏宇先生、张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张骞予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张玉宝先生、孙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王凤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及其他任何职务；王学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王国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4 年 11 月 9 日，张骞予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革显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马红富	副董事长、总经理	任免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杨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免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张骞予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张骞予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1 月 09 日	个人原因
黄宏宇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张宇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孙健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张玉宝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王凤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王学峰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王国福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工作调动
杨毅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王志远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马红富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马铁民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马铁民	总经理	任免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工作调动
范仲林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换届

魏红兵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0日	换届
魏红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免	2024年05月20日	工作调动
梁琪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0日	换届
孙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0日	换届
杨杰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年05月20日	换届
董萍	监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0日	换届
赵超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24年05月20日	工作调动
蔡磊	副总经理	任免	2024年05月20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杨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会计，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秘书，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毅先生被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评为“2011年财务快报先进个人”、“2012年财务快报先进个人”，被甘肃省财政厅评为“甘肃省2016年度会计工作业绩突出个人”。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 王志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兰州大学哲学专业，历任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马红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生，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历任甘肃省民勤县昌宁小学民办教师，甘肃省民勤县宏昌农贸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马红富先生任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兼任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委员，兰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甘肃省乳品协会会长。1994年8月，被共青团中央、国家科委评为“全国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2002年10月，获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的“优秀企业家”称号；2004年8月，获“兰州市劳动模范”称号；2017年6月获甘肃省委宣传部等八部门评选的“陇商新锐人物”称号。2018年庄园牧场被中国奶业协会评选为“最具品牌影响力的乳品企业”，马红富被评为“功勋人物”。2022年11月被评为“优质乳工程助力国民营养计划功臣奖”。

(4) 马铁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生，本科学历，历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牧场事业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5) 范仲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中共党员，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农田水利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历任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改革办副主任（挂职），甘肃省农垦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甘肃农垦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甘肃省农垦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范仲林先生曾获共青团甘肃省委授予的“优秀共青团员”称号、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授予的“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自2007年至2023年期间，相继在《甘肃农业》等期刊发表《浅谈西北干旱区发展节水灌溉的技术措施与对策》《甘肃省行走式节水灌溉技术浅析》论文5篇，主持完成甘肃省重点研发项目“BIM技术在西部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管理中的研究与应用”，科研成果在实践中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6) 魏红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管理会计师，历任甘肃农垦亚盛股份条山分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 王海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经济师。历任国营华兴电子机器厂计划员、兰州市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兰州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部长、甘肃广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甘肃广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分公司负责人。现任北京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负责人，兼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梁琪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访问学者。梁琪女士获甘肃省“陇原人才”称号，主要科研成果分别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二等奖，甘肃省农牧渔业丰收一等奖，甘肃省农业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主要教学成果获“甘肃省高等学校精品课程”。现任甘肃农业大学教授、研究生导师，兼任甘肃省功能乳品工程实验室主任、甘肃省乳制品行业技术中心主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孙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毕业于兰州大学新闻系新闻学专业，法学学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为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 杨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甘肃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兼），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工会主席，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与考核分配部副部长、内控审计部部长。现任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董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部副调研员、副职级干部，人力资源与考核分配部副部长。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12) 杜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国际人力资源管理协会认证注册国际人力资源师，2012 年 9 月获得清华大学人力资源创新实践高级研修班证书。历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主管、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监。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13) 赵超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白银市金融办副主任，甘肃润川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省团险部副总经理。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4) 蔡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毕业于兰州商学院，历任上海相宜本草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城市经理，广州红吉销售有限公司大区经理，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杨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历任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证券研究员、办公室主办、会计；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二级主办、法律合规部一级主办、法律合规部二级经理、党委办公室二级经理。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企业治理中心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志远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05 日		是
范仲林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4 年 02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情况的说明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红富	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2年03月30日		否
马红富	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2年03月30日		否
范仲林	甘肃省农垦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1月04日		否
王海鹏	北京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负责人	2020年11月01日		是
孙勇	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3年01月06日		是
梁琪	甘肃农业大学	教授	2012年09月03日		是
杨杰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02月06日		是
杜魏	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07日		否
蔡磊	甘肃农垦庄园牧场新零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3月2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运行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 适用范围

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绩效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2) 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薪酬标准

①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 3.5 万元人民币（税前）。

②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税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为标准执行，具体如下：

适用岗位	基本薪酬/年	绩效薪酬/年
董事长/总经理	10 万元—30 万元	20 万元—60 万元
董事/监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 万元—30 万元	15 万元—4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姚革显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17.12	否
张骞予	女	44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43.81	否
黄宏宇	男	52	董事	离任	0	是
张宇	男	46	董事	离任	0	是
孙健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1.65	否
张玉宝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1.46	否
王凤鸣	男	5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否
王学峰	男	57	监事	离任	15	否
王国福	男	56	副总经理	离任	35.65	否
杨毅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27.96	否
王志远	男	55	董事	现任	0	是
马红富	男	58	董事	现任	23.7	否
马铁民	男	38	董事	现任	47.35	否
范仲林	男	49	董事	现任	0	是
魏红兵	男	45	董事	现任	11.02	否
王海鹏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3.5	否
梁琪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85	否
孙勇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85	否
杨杰	男	4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董萍	女	50	监事	现任	24.53	否
杜魏	女	47	监事	现任	20.73	否
赵超越	男	3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6	否
蔡磊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10.62	否
合计	--	--	--	--	29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0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姚革显	2	2	0	0	0	否	0
马红富	5	2	3	0	0	否	1
张骞予	2	2	0	0	0	否	1
黄宏宇	2	2	0	0	0	否	0
张宇	2	1	1	0	0	否	0
孙健	2	0	2	0	0	否	0
张玉宝	2	0	2	0	0	否	0
杨毅	5	5	0	0	0	否	1
王志远	3	3	0	0	0	否	1
马铁民	3	3	0	0	0	否	1
范仲林	3	3	0	0	0	否	1
魏红兵	3	3	0	0	0	否	1
王海鹏	5	3	2	0	0	否	1
梁琪	3	3	0	0	0	否	1
孙勇	3	3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依法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管理经验，审慎判断董事会审议事项并表达明确意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积极提出建议，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并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海鹏、张元宝、孙健	4	2024年01月15日	听取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计划、有关重要风险的分析、报告和审计时间表和其他事项。	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计划进行了沟通与确定。		
审计委员会	王海鹏、张元宝、孙健	4	2024年04月25日	听取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完成情况报告及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		

				<p>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p>		
审计委员会	王海鹏、梁琪、孙勇	4	2024 年 08 月 27 日	<p>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审慎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p>	
审计委员会	王海鹏、梁琪、孙勇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	<p>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实施液体奶生产线提质增效技改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p>	<p>王海鹏（主任委员）重点关注了实施液体奶生产线提质增效技改建设项目的三车间和子公司运行形式等情况。梁琪</p>	

				股权及资产 划转方案的 议案》	(委员)重 点关注了东 方乳业运 营、三车间 改造设备、 产线产能、 公司独立运 行等情况。 审计委员会 成员对公司 2024 年第三 季度报告无 异议,所有 议案通过并 提请董事会 审议。	
提名委员会	孙健、王海 鹏、姚革显	1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关于 选举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关于选举 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独立 董事的议 案》	委员会对本 次提名的第 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和独 立董事候选 人的任职条 件和资格进 行了认真审 阅,同意提 名杨毅先 生、王志远 先生、范仲 林先生、魏 红兵先生、 马红富先 生、马铁民 先生为公司 第五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王 海鹏先生、 梁琪女士、 孙勇先生为 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 人。综上, 一致同意将 上述事项提 交公司董事 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 根据相关法 律法规及 《公司章 程》《提名 委员会议事 规则》的规 定,积极履 行职责。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王海鹏、杨 毅、梁琪	1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 司董事、监 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薪酬 的议案》	提示公司按 照相关薪酬 与绩效考核 管理制度的 标准执行。 议案通过并 提请董事会 审议。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 程》《薪酬 与考核委员 会议事规则 》的规 定,积极履

						行职责。	
战略委员会	杨毅、马铁民、孙勇	1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实施液体奶生产线提质增效技改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股权及资产划转方案的议案》	重点关注了实施液体奶生产线提质增效技改建设项目的三车间改造设备、产线产能、等情况。对本公司董事会的营运战略及发展政策，和投资策略无意见，所有议案通过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0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6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5
销售人员	297
技术人员	186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176
合计	1,36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6
大学本科	250
大学专科	395
中专	86
高中及以下	604

合计	1,361
----	-------

2、薪酬政策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增强企业凝聚力，公司制定具有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体系，把员工个人业绩同企业的经营业绩有效的结合起来，以公司效益为导向提升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

3、培训计划

（1）2024 年培训总结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将其视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2024 年，公司精心组织了基层员工通用素质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特种作业相关资格培训等，取得了一定成效。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培训 635 场次、10419 人次、1625 课时。

培训内容方面，公司紧扣员工实际需求与岗位要求，开展了多层次、多领域的培训。专业技能培训邀请行业资深专家，为技术岗位员工深入讲解新技术、新设备的操作与维护要点；管理能力提升课程则通过案例分析、角色扮演等形式，帮助中层管理人员掌握团队管理、项目管理的实用技巧；沟通与协调能力培训借助模拟演练、小组讨论，有效提升了员工的沟通协作水平；职业发展指导讲座与咨询，为员工量身定制个人发展规划，助力他们明晰职业方向。

培训形式方面，公司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线下集中授课便于员工与培训师面对面交流互动，及时解决疑问；线上学习平台则打破时间与空间限制，让员工可灵活安排学习时间，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提升自我。此外，还组织了实地参观学习、项目实践等活动，让员工在实践中深化对知识的理解与应用。

通过一年的努力，培训计划成效显著。员工专业技能大幅提升，工作效率与质量明显改善，为公司业务拓展与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持；团队协作更加顺畅，部门间沟通协作效率显著提高，形成了良好的工作氛围；员工职业发展规划更加清晰，工作积极性与归属感明显增强。

（2）2025 年培训计划

2025 年公司将按照《职工培训管理办法》制定培训计划并开展工作。围绕技能人才技能等级认定（乳品加工、农产品食品检验员培训、乳品评鉴师培训）继续开展技能水平提升培训。加强职工继续教育，提升职工专业能力，组织开展 2025 年度职称评定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组织企业治理、法律合规、安全生产、市场营销、畜牧养殖等培训，并将年度培训计划完成情况纳入各部门及职工个人年度考核。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59,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9,502,526.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培育良好的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创造了全体职工充分了解并履行职责的环境。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 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误, 导致并购不成功;</p> <p>(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如环境污染;</p> <p>(4)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6)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7) 其他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p> <p>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缺陷类型标准:</p> <p>(1) 重大缺陷, 错报\geq营业收入 2%, 错报\geq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p> <p>(2) 重要缺陷, 1%营业收入\leq错报$<$营业收入 2%,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leq错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p> <p>(3) 一般缺陷, 错报$<$营业收入 1%, 错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p>	<p>缺陷类型标准:</p> <p>(1) 重大缺陷, 错报\geq营业收入 2%, 错报\geq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p> <p>(2) 重要缺陷, 1%营业收入\leq错报$<$营业收入 2%,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leq错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p> <p>(3) 一般缺陷, 错报$<$营业收入 1%, 错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甘肃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规定》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按照有关要求实施排放；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按照有关要求实施排放；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保障污染物处理设施的稳定运行，妥善处理各类废弃物。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都严格按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4 年未有新建项目。

2.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庄园牧场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6201007127751385001R，2022 年 12 月 19 日批准延续，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22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直排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59mg/L	500mg/L	10.745 吨	373.5 吨	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直排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1.46mg/L	45mg/L	0.648 吨	76.48125 吨	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直接排放	1	直排进入大气环境中	159mg/m ³	200mg/m ³	12.048 吨	18.3924 吨	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直接排放	1	直排进入大气环境中	25.2mg/m ³	30mg/m ³	0.53 吨	1.1 吨	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直接排放	1	直排进入大气环境中	87mg/m ³	200mg/m ³	5.326 吨	5.8 吨	0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废气：共 2 根烟囱

(1) 编号 DA001, 2 台 15t/h 锅炉的烟囱, 烟囱高度 45 米, 内径 1.0m, 配套 LCDM 脉冲袋式除尘器+SNCR 脱硝+双碱法脱硫。

(2) 编号 DA002, 排气筒高度 40 米, 内径 0.8m, 产污设备或工序为干燥塔、旋转筛及包装设备, 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配套旋风除尘和布袋除尘治理设施。

2. 废水: 采用“气浮备用+厌氧+好氧+沉淀”的处理工艺, 其中气浮处理效率 90m³/h, 厌氧系统水力停留时间 24 小时, 好氧系统水力停留时间 15-20 小时。所有生产废水均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夏官营污水处理厂。

1 台 15t/h 锅炉软化水再生废水进入厂区污水站, 锅炉排污水进入 15t/h 脱硫水池, 脱硫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3. 噪声: 采取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 并将高噪声设施设置在室内, 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废气、废水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良好。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完善了重大安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管理体系, 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岗位责任、应急管理流程, 提高了公司全体员工在重大安全环境污染事故中的应急处置能力。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在所属地环境保护部门备案, 确保在突发事件中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救援。

为了降低或避免特殊情况下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损失, 根据公司环境事件分级标准, 成立了“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指挥组”, 统筹协调公司应急指挥工作, 分管领导、质量安全部、所属企业负责人具体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工作。应急办公室下设事故调查组、工程抢险组、安全环保组、抢救治安组、医疗救护组和后勤保障组, 由各部门负责人负责, 另设应急办公室值班员, 确保有组织、有计划、快速地应对突发环境事件, 及时地组织抢险和救援。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监测点位及监测指标

序号	监测点位	排口编号	主要污染物(监测指标)
1	15t/h 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2	乳粉生产线废气排放口	DA002	颗粒物
3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DW001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流量、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4	雨水排放口	YS001	化学需氧量
5	厂界	/	等效 A 声级、臭气浓度、颗粒物

2、监测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项目名称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方法及来源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3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 或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	月	委托监测
	二氧化硫	200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29-2011,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月	委托监测
	烟气黑度	1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	月	委托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	0.05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 543-2009	月	委托监测
	氮氧化物	200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92-2014,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42-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酸碱滴定法 HJ 675-2013 代替 GB/T 13906-1992	月	委托监测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半年	委托监测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DW001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玻璃电极法 GB6920-86	自动	/
	化学需氧量	100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自动	/
	氨氮	1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5-2013,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6-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5-2005	自动	/
	悬浮物	70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季度	委托监测
	流量	/		自动监测设施故障期间采用手工监测, 每天 4 次, 间隔不超过 6h	自动	/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水质 生化需氧量 (BOD) 的测定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HJ/T 86-2002	季度	委托监测
	动植物油	10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代替 GB/T 16488-1996	季度	委托监测
	总氮	/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68-2013, 水质 总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67-2013,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2005	自动	/
	总磷	/		水质 总磷的测定 流动注射-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1-2013, 水质 磷酸盐和总磷的测定 连续流动-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0-2013,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自动	/
YS001	化学需氧量	/	/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日	委托监测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昼间 60/夜间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	积分平均声级计或环境噪声自动监测仪	季度/昼夜监测各一次	委托监测
厂界废气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半年	委托监测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半年	委托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4 年环境治理投入 347.67 万元, 缴纳环境保护税 362.03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发挥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责任和使命，坚持发展成果与社会共享的理念，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

1. 2024 年 1 月，开展 2024 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发放职工福利；

2. 2024 年 1 月，走访慰问困难职工 23 名，困难党员 1 名，发放慰问金；

3. 2024 年 3 月，深入青海省红十字医院和青海省肿瘤医院进行慰问，捐赠慰问物资；

4. 2024 年 3 月，开展三八国际妇女节活动暨节日慰问，与甘肃明睿心理服务中心、榆中县司法局、榆中县中医院等开展联动，为女员工开展心理疏导、生理健康知识普及和法律相关知识普及，并向女员工 688 人发放慰问品；

5. 2024 年 3 月，组织 20 余人参加省委宣传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直属机关工委、省总工会、共青团甘肃省委、省妇女联合会等单位共同主办的全省“志愿同心·服务同行”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同时开展了“节约粮食 绿色生活”共享集市志愿服务活动；

6. 2024 年 5 月，开展“六一”儿童节关爱慰问活动，深入开展走访慰问，结对帮扶工作，帮助困难职工家庭看望职工子女，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

7. 2024 年 5 月，邀请上海健康管理中心中医康复治疗师来公司进行健康宣讲、咨询和中医理疗体验等；

8. 2024 年 6 月，开展“工会送清凉，防暑保安康”的夏季送清凉活动，采购防暑降温饮品，发放夏装等，惠及职工 1000 余人，劳务人员 300 余人；

9. 2024 年 6 月，向榆中县执勤民警捐赠防暑降温饮品；

10. 2024 年 7 月，向兰州市城关区彩虹之家特殊儿童服务中心捐赠乳制品；

11. 2024 年 8 月，摸排公司特困职工，对 3 名困难职工进行紧急救助，发放紧急救助金；

12. 2024 年 8 月，开展年度金秋助学活动，为 1 名职工子女发放助学金；

13. 2024 年 8 月，深入民和县教育局举行爱心资助活动，为 8 名家庭困难且品学兼优的学子发放助学金，并赠送了公司的牛奶和酸奶等物资；

14. 2024 年 10 月，开展重阳节敬老活动，走访慰问三原县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慰问物资。

（二）维护职工权益，重视职工关爱

1. 高度重视安全生产

公司工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做好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组织相关岗位 60 余人开展青贮制作质量标准及现场操作制度培训会、组织 300 余人参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邀请消防部门深入企业开展安全消防宣讲 10 余次，培训人数超 1500 人次。

2. 持续推进民主管理

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础的企业民主管理体系。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签订《集体劳动合同》《工资集体协商合同》《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研究通过其他重要事项若干，征集立案职工提案 10 余份，并持续落实。通过集体座谈，了解新员工、基层一线人员工作生活情况，切实解决职工在生活中急难愁盼的问题，不断提升广大职工的幸福感。以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工会委员会为基础加强工会管理，组织召开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1 次、工会委员会会议 12 次，集体研究包括工会会员福利、紧急救助、职工运动会、劳动竞赛、四送五访等重大事项 30 余件。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通过产业、劳务帮扶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农民增收致富。一是产业帮扶。通过收购饲草料，共计支付 8,655 万元，带动农户 1125 户增收。通过租赁农户土地的方式带动农户增收，全年租赁/流转土地 4552 亩，支付土地租赁费 522 万元，带动 1138 余户农户增收。二是技术帮扶。牧场养殖技术人员为周边农户提供畜牧疫病防控等专业化的技术和咨询服务。三是劳务帮扶。积极吸纳农村籍职工，全年向 1082 名农村籍职工支付薪酬约 7,062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庄园牧场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and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上市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无论何种原因，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p>	2022年09月07日	长期	履行中

			<p>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本承诺函自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p>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庄园牧场之间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关联交易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庄园牧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保证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庄园牧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保证</p>	<p>2022 年 09 月 07 日</p>	<p>长期</p>	<p>履行中</p>

			<p>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庄园牧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庄园牧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2、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庄园牧场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庄园牧场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庄园牧场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非法侵占庄园牧场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庄园牧场违规向本企业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本承诺函自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p>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维护庄园牧场的独立性，保证庄园牧场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p> <p>1、保证庄园牧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p>	<p>2022 年 09 月 07 日</p>	<p>长期</p>	<p>履行中</p>

			<p>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况；保证庄园牧场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及庄园牧场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庄园牧场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庄园牧场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干预庄园牧场资产管理以及违规占用庄园牧场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庄园牧场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庄园牧场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庄园牧场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庄园牧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庄园牧场独立对外签订合</p>			
--	--	--	---	--	--	--

			<p>同，开展业务，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p> <p>4、保证庄园牧场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庄园牧场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p> <p>5、保证庄园牧场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庄园牧场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p> <p>本承诺函自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2016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履行中

		完整性的承诺	<p>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公司上市后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上述回购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马红富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p>	2016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履行中

			<p>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购回首次发行上市时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公司上市后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马红富、兰州	关于同业竞	(1) 截至本	2016 年 09 月	长期	履行中

	<p>庄园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p>	<p>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p>	<p>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本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其他任何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本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保证自身不会并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开展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p>	<p>30 日</p>		
--	------------------------------	--------------------	---	-------------	--	--

			<p>接的业务竞争；（3）无论是由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该等新技术、新产品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其他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并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并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p>			
--	--	--	--	--	--	--

			<p>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⑤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5）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6）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7）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8）本承诺函自本人（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期间及本人（本企业）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之日起三年内持</p>			
--	--	--	--	--	--	--

			<p>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9) 本承诺函亦适用于本人配偶、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其他企业。上述人员或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本人则同意承担全部责任。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之承诺：</p> <p>(1) 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有参股、控股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的确有必要与发行人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应当是对发行人有益的，且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有关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及本人所有参股、控股企业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p> <p>(2) 本人（本企业）保证该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企</p>			
--	--	--	--	--	--	--

			业)不再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为止。			
	马红富	承担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未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给员工足额缴存的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如果在应有权机关要求或决定需要补缴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行处罚,本人将及时、足额予以补缴,并支付相关利息、罚息、滞纳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的任何罚款等损失,且无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就社保或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申请或向人民法院起诉且发行人被裁决或判决补缴费用及支付相关费用的,相关责任均由本人承担,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追债,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年03月01日	长期	履行中
	马红富	关于禁养区搬迁补偿的承诺	若发行人下属牧场因各地政府对畜禽养殖区域划定的调整而导致相关牧场列入畜禽养殖禁养区或	2017年09月30日	长期	履行中

			限养区，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依法进行搬迁时，政府补偿不足以弥补公司搬迁损失时，差额部分由其承担。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	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	<p>1、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庄园牧场股份 37,931,665 股，占庄园牧场总股本的比例为 19.40%。基于对庄园牧场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庄园牧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庄园牧场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公司承诺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 6 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间”），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庄园牧场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p> <p>在承诺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减持庄园牧场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庄园牧场所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p> <p>2、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庄园牧场股份</p>	2023 年 09 月 15 日	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 6 个月内	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已履行完毕。

			<p>30,894,700 股，占庄园牧场总股本的比例为 15.80%。基于对庄园牧场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庄园牧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庄园牧场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公司承诺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 6 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间”），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庄园牧场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p> <p>在承诺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减持庄园牧场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庄园牧场所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p>			
其他承诺	马红富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2021 年 1 月 22 日，马红富、胡开盛与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马红富、胡开盛与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427,220,790.39 元的交易对</p>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p>履行中。按照《马红富、胡开盛与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马红富应对上市公司累计补偿金额合计 20,305,486.85 元。2024 年，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上述协议约定，</p>

			<p>价受让马红富和胡开盛合计持有的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马红富对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了业绩承诺:</p> <p>1. 马红富承诺,上市公司于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每年报告期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2,000,000 元、人民币 59,000,000 元、人民币 67,000,000 元。该等承诺利润仅为计算下述补偿金额之目的,不构成对上市公司未来盈利及股价的预测。</p> <p>2.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在盈利承诺期内任一会计年度上市公司未能实现第 1 条项下的承诺净利润的,马红富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就上市公司实现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部分由马红富逐年对上市公司进行适当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10% 如依据前述公式计算出的补偿现金金额小</p>			<p>将 6,700,000.00 元支付至上市公司资金账户(该笔款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至上市公司资金账户)。经多次沟通,马红富承诺在 2027 年 5 月 27 日前向上市公司支付剩余补偿款 13,605,486.85 元。</p>
--	--	--	---	--	--	---

			<p>于 0 时，按 0 取值，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p> <p>3. 在计算得出并确定马红富当年需补偿的现金金额后，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有权优先从尚未支付的尾款中扣除，直接支付至上市公司账户（视为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向马红富支付了相应交易价款，及马红富已经向上市公司补偿相应金额），不足部分马红富应于上市公司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给上市公司。</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办会〔2024〕32 号），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有全、李积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因政策性搬迁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p> <p>2020年3月5日，宁夏庄园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宁03行初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20）宁03行初6号），该行政起诉已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并于</p>	0	否	<p>宁夏庄园于8月初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行政判决书（（2020）宁03行初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因原告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提出的行政补偿请求尚需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进行调查、裁量，以确定补偿范围、标准和数额，故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应当对原告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书作出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二条、</p>	<p>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31日作出（2024）宁行终230号行政裁定书。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在裁定书“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本案中，上诉人宁夏庄园曾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为被告，向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该院于2020年7月27日作出（2020）宁03行初6号行政判决，判决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60日内对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31日作出（2024）宁行终230号行政裁定书。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在裁定书“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本案中，上诉人宁夏庄园曾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为被告，向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该院于2020年7月27日作出（2020）宁03行初6号行政判决，判决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60日内对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p>	2025年01月16日	<p>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p> <p>《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p> <p>《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p> <p>《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p> <p>《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p>

<p>2020 年 4 月 8 日开庭审理。</p>			<p>《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一条的规定，判决如下：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对原告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案件受理费 50 元，由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为尽快推进补偿事宜，宁夏庄园、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共同委托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宁夏瑞衡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和评估公司”）对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关于畜禽禁养区内养殖场关闭搬迁涉及的宁夏庄园相关资产进行评估，</p>	<p>出处理，该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双方未就补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上诉人宁夏庄园再次基于相同事实和理由提起本案诉讼，且本案诉讼与前案诉讼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均相同，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的重复起诉。原审法院在审理中已向上诉人释明应依据生效判决申请强制执行，而非再次提起诉讼。综上，原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人的起诉并无不当。上诉人宁夏庄园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本院不予支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八十六条、第八十七条、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p>	<p>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该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双方未就补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上诉人宁夏庄园再次基于相同事实和理由提起本案诉讼，且本案诉讼与前案诉讼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均相同，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的重复起诉。原审法院在审理中已向上诉人释明应依据生效判决申请强制执行，而非再次提起诉讼。综上，原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人的起诉并无不当。上诉人宁夏庄园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本院不予支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八十六条、第八十七条、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p>		<p>告》（公告编号：2025-002）。</p>
----------------------------	--	--	--	---	--	--	---------------------------

			<p>三方共同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2021年7月，中和评估公司作出《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征求意见》，此后宁夏庄园多次通过发函、电话沟通等多种方式督促、要求中和评估公司出具评估报告正式稿，但中和评估公司始终未出具评估报告正式稿。为继续推进补偿事宜，自2021年下半年起，宁夏庄园多次前往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进行现场沟通协商，希望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尽快作出补偿决定，但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始终未给予实质性处理意见。</p> <p>2024年2月，为避免补偿事宜陷入僵局，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宁夏庄园第二次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请求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对宁夏庄园关闭搬迁损失</p>				
--	--	--	---	--	--	--	--

			<p>作出补偿决定并补偿宁夏庄园搬迁后的损失。宁夏庄园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宁夏庄园起诉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行政补偿案件开庭传票，传票通知上载明宁夏庄园起诉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行政补偿案件，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开庭审理。宁夏庄园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作出的 (2024) 宁 03 行初 276 号行政裁定书。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宁夏庄园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就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关闭其牧场造成的损失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作出</p>			
--	--	--	---	--	--	--

			<p>(2020)宁 03 行初 6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对原告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判决生效后，双方就补偿事宜及补偿数额多次协商，但未达成一致意见，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始终未作出补偿决定，宁夏庄园因此提起本案诉讼。宁夏庄园就 2020 年 3 月 3 日已经提起诉讼的事项在裁判生效后再次提起本案诉讼，且本次诉讼与前诉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相同，构成重复起诉，宁夏庄园应依据已生效判决向作出生效判决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而非提起相同的诉讼。为维护已生效裁判文书的既判力以及行政诉讼法有关起诉期限的规定，根据《最高人民</p>			
--	--	--	--	--	--	--

			<p>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六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零一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裁定如下：驳回宁夏庄园的起诉。宁夏庄园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行政补偿一案，因宁夏庄园不服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p> <p>(2024)宁03行初276号行政裁定，2024年11月22日宁夏庄园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上诉状。宁夏庄园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31日作出的(2024)宁行终230号行政裁定书。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在裁定书“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本案中，上诉人宁夏庄园曾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为被告，向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该院于2020年7月</p>			
--	--	--	---	--	--	--

			<p>27 日作出 (2020) 宁 03 行初 6 号行政判决，判决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对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牧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该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双方未就补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上诉人宁夏庄园再次基于相同事实和理由提起本案诉讼，且本案诉讼与前案诉讼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均相同，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的重复起诉。原审法院在审理中已向上诉人释明应依据生效判决申请强制执行，而非再次提起诉讼。综上所述，原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人的起诉并无不当。上诉人宁夏庄园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本院不予支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p>			
--	--	--	--	--	--	--

			八十六条、第八十七条、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圣源因政策性搬迁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该行政起诉已由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并于2020年8月7日开庭审理，于2020年9月初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行政判决书。	0	否	青海圣源于2020年9月初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行政判决书（（2020）青01行初16号）。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因原告青海圣源提出的行政补偿请求尚需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进行调查、裁量，以确定补偿范围、标准和数额，故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应当对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一审已判决后，2020年11月30日，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向原告青海圣源牧场发送《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复函》（源政函[2020]27号），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24年8月20日作出（2024）最高法行申7428号行政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在裁定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湟源县政府对于其所辖行政区域内符合规模标准的畜禽养殖场所因划定禁止养殖区域而关闭搬迁遭受的经济损失，有依法予以补偿的职责。此种补偿非因行政机关的违法行为而产生，其补偿范围应限于直接损失并应综合考虑案情后作出判断。关于涉案补偿款是否应当扣减湟源县政府已经支付的补贴款问题二审法院已作详细、充分的论述，本院予以认可，不再赘述。根据青海圣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24年8月20日作出（2024）最高法行申7428号行政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在裁定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湟源县政府对于其所辖行政区域内符合规模标准的畜禽养殖场所因划定禁止养殖区域而关闭搬迁遭受的经济损失，有依法予以补偿的职责。此种补偿非因行政机关的违法行为而产生，其补偿范围应限于直接损失并应综合考虑案情后作出判断。关于涉案补偿款是否应当扣减湟源县政府已经支付的补贴款问题二审法院已作详细、充分的论述，本院予以认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	2024年11月22日

			<p>给予原告青海圣源关停后 2019 年、2020 年 80 户大华镇池汉村农户土地流转费 498,000 元。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五条等相关规定，原告青海圣源牧场因政策性搬迁遭受经济损失，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应依法予以补偿，但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未就原告青海圣源因政策性搬迁导致损失做出实质性补偿方案或意见，其所作复函不符合原告青海圣源牧场因政策性搬迁导致巨大经济损失的客观事实，亦不符合法律规定，严重损害原告青海圣源牧场的合法权益。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整体利益，2021 年 2 月 18 日青海圣源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p>	<p>源牧场申请再审提供的材料和理由，不能推翻二审法院生效判决。综上，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九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裁定驳回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p>	<p>不再赘述。根据青海圣源牧场申请再审提供的材料和理由，不能推翻二审法院生效判决。综上，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九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裁定驳回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p>		<p>告》（公告编号：2023-059）；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政策性搬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p>
--	--	--	---	--	--	--	---

			<p>状。青海圣源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青海圣源起诉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案件开庭传票，传票通知关于青海圣源起诉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案件，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开庭审理。此后，青海圣源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接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临时变更开庭时间通知，青海圣源起诉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案件开庭审理日期改为 2021 年 8 月 3 日。该案件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正常开庭审理。青海圣源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作出的 (2021) 青 01 行初 27 号行政判决书。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判决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1、虽</p>			
--	--	--	--	--	--	--

			<p>然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根据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青01行初16号生效判决，以复函形式对原告青海圣源牧场补偿申请履行了职责，但是其2020年11月30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复函》主要证据不足，且对原告青海圣源牧场补偿申请事项未作出全面、完整地回应，属明显不当。故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提出撤销《复函》的诉讼请求成立。2、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考虑到案涉政府关闭搬迁方案中未规定具体的补偿范围及标准可供参照，更鉴于在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期间，原被告双方仍愿意自行协商解决纠纷，从实质解决争议、减少当事人诉累、节约国家司法和行政资源的角</p>				
--	--	--	--	--	--	--	--

			<p>度，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应本着及时、全面补偿原则，重新作出补偿决定。基于以上观点，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条第一、六项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一条之规定，作出如下判决：</p> <p>1、撤销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2020年11月30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复函》；</p> <p>2、责令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重新作出补偿决定。青海圣源牧场与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纠纷一案，因青海圣源牧场不服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青01行初27</p>			
--	--	--	--	--	--	--

			<p>号行政判决，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及整体利益，2021年12月2日青海圣源牧场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上诉状。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2月25日作出的(2021)青行终110号行政判决书。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判决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被上诉人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虽依照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作出涉诉复函，内容涉及给予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关停后相关土地流转费用，但无论从复函的形式要件还是实质内容来看，其对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因政策原因划定禁养区，致使关闭或者搬迁所遭受经济损失的范围、补偿依据及补偿金额等均未予以界定及明确。同时结合西宁市人民政府关</p>			
--	--	--	--	--	--	--

			<p>于湟水河两岸养殖场（小区）的搬迁，主要是引导搬迁至新选址建设养殖场，争取国家、省、市项目重点支持，或鼓励转产，给予相关政策扶持，未就货币补偿规定具体的补偿方式和标准这一事实。被上诉人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尚有对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的补偿权益作出相关处理的“自由裁量权”。一审法院西宁市中院基于此判决被上诉人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限期重新作出补偿决定并无不当。被上诉人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应进一步查清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的损失事实，尽快确定补偿方式和范围，明确补偿依据和金额，使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综上，一审法院西宁市中院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依法应予维</p>				
--	--	--	---	--	--	--	--

		<p>持。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基于以上观点，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作出如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后，2022年6月8日，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作出《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对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补偿申请的处理意见》（源政函[2022]29号）。意见中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决定负责给予解决原告青海圣源牧场2019-2022年牧场土地流转费996,000元。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所作出的处理意见明显不符合原告青海圣源牧场因政策性搬迁导致巨大经济损失的客观事实，亦不符合法律规定，严</p>				
--	--	---	--	--	--	--

			<p>重损害原告青海圣源牧场的合法权益。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整体利益，2022年12月2日青海圣源牧场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p> <p>2022年12月27日，青海圣源牧场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青01行初66号），该行政起诉已由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件已于2023年4月14日开庭审理。案件开庭审理后，鉴于该案已经过多次、多级人民法院审理，出于化解矛盾、解决问题角度，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原告青海圣源牧场、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进行调解，并给予原、被告双方3个月的调解期限，以期双方通</p>				
--	--	--	--	--	--	--	--

			<p>过调解方式解决行政补偿纠纷。</p> <p>2023 年 5 月至 6 月，青海圣源牧场与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多次通过见面、电话等方式就该案积极进行沟通、调解，但双方无法达成有效调解意见。2023 年 12 月 18 日，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青 01 行初 66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书对于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作出的源政函（2022）29 号处理意见是否应予撤销、青海圣源牧场主张牧场因划定禁止养殖区域而关闭搬迁遭受的经济损失提起补偿请求是否有事实及法律依据、青海圣源牧场因关闭搬迁遭受的经济损失所提各项补偿请求是否成立等均进行了论述。基于对前述事项的论述，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条第一</p>			
--	--	--	---	--	--	--

			<p>款第一项、第七十三条之规定，作出如下判决：1、撤销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于2022年6月8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处理意见》；2、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补偿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搬迁后的损失290.74万元；3、驳回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青海圣源牧场与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纠纷一案，因青海圣源牧场不服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青01行初66号行政判决，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及整体利益，2023年12月28日青海圣源牧场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上诉状。青海圣源牧场收到</p>			
--	--	--	---	--	--	--

			<p>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作出的 (2024) 青行终 7 号行政判决书。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判决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第 010 号评估报告确定房屋建筑物价值为 859 万元，青海圣源牧场认为一审判决在 859 万元基础上乘以 75% 确定 644.25 万元补偿数额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青海子正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对〈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拟司法执行行政补偿职责纠纷涉及的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异议回复》明确了因项目停产等因素，无法判断企业经营当中的设计产能与实际产能等的差异，故本次评估主要考虑实体性贬值因素。而案涉建筑物、构筑</p>			
--	--	--	---	--	--	--

		<p>物、机械设备及其他室内物品在功能上均可正常使用，且不存在因本身原因造成利用率下降，价值得不到实现的情况。加之第 010 号评估报告载明了：“委托资产产权持有单位均未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也就是说，最终的评估结果也是在建筑物不具有产权证明的基础上做出，因此，一审法院以评估结果未考虑房屋建筑物权属情况及功能性和经济性贬值为由，自行对房屋建筑物补偿金额酌定为 644.25 万元（859 万元 × 75%）不妥，应予纠正。青海圣源牧场的此项主张本院予以支持。综上，上诉人青海圣源牧场的上诉请求和理由部分成立，应予支持。一审判决认定的补偿金额不当，应予纠正。基于以上观点，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p>				
--	--	---	--	--	--	--

			<p>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三条、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的规定，作出如下判决：</p> <p>一、维持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青 01 行初 66 号行政判决第一项，即：“撤销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处理意见》”；</p> <p>二、撤销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青 01 行初 66 号行政判决第二项，即：“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赔偿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搬迁后的损失 290.74 万元”；</p> <p>三、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补偿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损失 505.49 万元；</p> <p>四、驳回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p>			
--	--	--	--	--	--	--

			<p>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p>2024 年 7 月，青海圣源牧场因与青海省湟源县人民政府行政补偿一案，不服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4) 青行终 7 号行政判决，故作为再审申请人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p> <p>近日，青海圣源牧场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作出的 (2024) 最高法行申 7428 号行政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在裁定书中“本院认为”部分的主要观点为，湟源县政府对于其所辖行政区域内符合规模标准的畜禽养殖场所因划定禁止养殖区域而关闭搬迁遭受的经济损失，有依法予以补偿的职责。此种补偿非因行政机关的违法行为而产生，其补偿范围应限于直接损失并应综合考虑案情后作出判断。关</p>			
--	--	--	--	--	--	--

			<p>于涉案补偿款是否应当扣减湟源县政府已经支付的补贴款问题二审法院已作详细、充分的论述，本院予以认可，不再赘述。根据青海圣源牧场申请再审提供的材料和理由，不能推翻一二审法院生效判决。综上，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九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裁定驳回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p>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甘肃亚盛好食邦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产品	参考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约定	2.28元/罐	4.89	21.05%	30	否	按月结算	2.28-2.83元/罐	2024年04月27日	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生鲜乳	参考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约定	1.96-3.00元/公斤	522.2	15.29%	1,000	否	按月结算	1.5-3.95元/公斤	2024年04月27日	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 告 编 号： 2024- 022
甘肃 盛田 牧歌 业集 团有 限责 任公 司及 其分 子公 司	控 股 东 控 制 的 其 他 企 业 全 资 子 公 司	买 购 商 品	采 购 草 料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双 方 协 商 约 定	2.53- 2.73 元/公 斤	300	0.97%	300	否	按 月 结 算	2.00- 2.73 元/公 斤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 登于 巨潮 资讯 网 www.c ninfo .com. cn 的 《关 于 2024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 告 编 号： 2024- 022
甘肃 盛田 牧歌 业集 团有 限责 任公 司及 其分 子公 司	控 股 东 控 制 的 其 他 企 业 全 资 子 公 司	买 购 商 品	采 购 草 料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双 方 协 商 约 定	2.53- 2.73 元/公 斤	21.87	0.07%	30	否	按 月 结 算	2.00- 2.73 元/公 斤		根 据 业 务 发 展 需 要 及 实 际 执 行 情 况， 新 增 与 甘 肃 亚 盛 田 牧 歌 业 集 团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及 其 分 子 公 司

													董 事 会 审 议。
甘 肃 金 昌 农 场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东 的 全 资 子 公 司	买 购 商 品	采 购 草 料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双 方 协 商 约 定	0.58 元/公 斤	1,991 .51	6.43%	2,500	否	按 月 结 算	0.58 元/公 斤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 登于 巨潮 资讯 网 www. c ninfo .com. cn 的 《关 于 2024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告 编 号： 2024- 022
甘 肃 金 昌 农 场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东 的 子 公 司	房 屋 租 赁	租 赁 库 房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双 方 协 商 约 定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双 方 协 商 约 定	0	0.00%	21.6	否	按 年 结 算	不 适 用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 登于 巨潮 资讯 网 www. c ninfo .com. cn 的 《关 于 2024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告 编 号： 2024- 022
甘 肃	控 股	销 售	销 售	参 考	公 司	159.0	0.18%	400	否	按 月	公 司	2024	2024

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产品	乳制品	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约定	对外销售商品价格	7			结算	对外销售商品价格	年 04 月 27 日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合计				--	--	2,999.54	--	4,281.6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甘肃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4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为 4,251.6 万元。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2.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执行情况，新增与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超过 30 万元，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 2024 年第 30 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述超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p> <p>3. 报告期内发生预计额度内关联交易 2,999.54 万元。</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甘肃农垦集团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9 月 25 日分别召开党委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会议一致同意将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委托给庄园牧场进行管理。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党委会议，成立托管领导小组，正式介入托管事宜。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 31 次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甘肃农垦畜牧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约定托管经营期限 3 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托管费用 5 万元/年。

公司与天牧乳业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甘肃农垦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托管业务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 2024 年第 22 次党委会、2024 年第 31 次总经办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托管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并恢复生鲜乳销售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09日	11,000	2020年07月07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7.07-2029.06.22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1,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0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东方乳业与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兴农综合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强制执行案件：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通过舆情监控发现东方乳业被列为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确认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作为被执行人的案号为（2023）陕 0103 执恢 580 号，案涉执行标的 14,141,503 元。2023 年 4 月 25 日东方乳业收到碑林区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作出的（2023）陕 0103 执恢 580 号执行通知书，碑林区法院遂对东方乳业名下银行账户采取了冻结措施。执行过程中，东方乳业提出执行异议，碑林区法院经对东方乳业的异议审查后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作出（2023）陕 0103 执恢 580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的恢复执行申请，同时解除了该案执行过程中对东方乳业名下账户的全部冻结措施。

碑林区法院驳回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的恢复执行申请后，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就该案件再次申请强制执行并获碑林法院受理。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碑林区法院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作出的（2023）陕 0103 执恢 1784 号执行通知书。执行过程中，碑林区法院再次对东方乳业名下银行账户采取了冻结措施。期间，经东方乳业提出申请，碑林法院已以超标的查封冻结等为由解除了对东方乳业名下部分账户的冻结措施，其余账户尚未解除冻结。同时，东方乳业以申请执行人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超过申请执行时效期间为由向碑林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要求裁定不予执行该案，要求裁定中止该案的强制执行。目前，碑林法院尚未就该执行异议作出裁决。

在（2023）陕 0103 执恢 580 号案件执行期间，碑林区法院已在恢复执行案件项下冻结了东方乳业名下银行账户的情况下，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分别向公司冻结账户的开户银行送达（2008）碑执字第 820 号《协助查询存款通知书》和《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要求银行协助冻结东方乳业在上述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上述银行已按照协助执行通知内容对东方乳业名下账户实施了冻结措施。

其后，东方乳业以该案已再次恢复执行，碑林区法院在该案首次执行案号即（2008）碑执字第 820 号案件项下对东方乳业名下的账户实施冻结属于重复冻结，应予解除等为由，向碑林区法院提出解除上述账户冻结的申请，但未获同意。东方乳业遂以上述冻结账户的执行行为违法等为由，向碑林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要求裁定解除对上述账户的冻结措施。

期间，东方乳业变更异议请求，要求碑林法院解除对上述账户中部分账户的全部冻结措施。碑林法院经对上述异议审查后，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作出（2023）陕 0103 执异 356 号执行裁定书，支持了东方乳业的异议请求，裁定撤销（2008）碑执字第 820 号执行裁定书对东方乳业名下该账户的冻结措施。前述裁定书生效后，碑林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向该账户开户银行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通知开户银行解除了对该账户的冻结。

截至报告期末，东方乳业名下银行账户合计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4,566,360.15 元。同时，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东方乳业已就该强制执行案件提起确认案涉债权转让无效之诉，要求法院确认案涉不良资产债权转让给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的行为无效，东方乳业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碑林法院受理本案后，已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开开庭审理本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作出了（2024）陕 0103 民初 1584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认为：案涉债权及其项下从担保权利进行转让的协议内容有效，驳回了东方乳业的诉讼请求，东方乳业不服上诉至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8 月 2 日作出了（2024）陕 01 民终 11691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驳回了东方乳业的上诉，维持了原判。东方乳业随后对确认债权转让合同无效纠纷一案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2025 年 2 月 17 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24）陕民申 7072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了东方乳业的再审申请。

2024 年 8 月，碑林法院在未告知东方乳业的情况下将东方乳业名下招行账户中的 502 万元扣划至法院账户。2024 年 8 月 14 日，东方乳业遂向碑林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要求（1）因本案已过执行时效，要求不予执行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西民三终字第 343 号民事调解书；（2）中止本案项下对申请人东方乳业名下财产的处置措施，暂缓向申请执行人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发放执行案款，并中止本案的执行。碑林法院已受理该案，目前，碑林法院尚未就该执行异议作出裁决。同时，东方乳业以被告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农行为被告提起诉讼，以农行等抵押权人怠于行使抵押权致使东方乳业在债权人丧失优先受偿权益的范围内免除担保责任为由，要求法院判决确认原告东方乳业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西民三终字第 343 号民事调解书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已免除，被告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无权要求原告东方乳业就被告西安市兴农综合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负债务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碑林法院已受理该案，正在等待通知开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48,050	12.35%						24,148,050	12.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4,148,050	12.35%						24,148,050	12.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148,050	12.35%						24,148,050	12.3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391,297	87.65%						171,391,297	87.65%
1、人民币普通股	171,061,950	87.48%						171,061,950	87.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329,347	0.17%						329,347	0.17%
三、股份总数	195,539,347	100.00%						195,539,34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22 (其中 A 股股东户数 17416, 非上市外资股登记股东 6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0%	37,931,665.00	0	0	37,931,665.00	不适用	0
马红富	境内自然人	16.47%	32,197,400.00	0	24,148,050	8,049,350	质押	32,188,000
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0%	30,894,700.00	0	0	30,894,700.00	不适用	0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7%	3,855,400.00	3,855,400.00	0	3,855,400.00	不适用	0

王小妹	境内自然人	1.58%	3,090,000 .00	- 1,815,600	0	3,090,000 .00	不适用	0
张亚杰	境内自然人	1.18%	2,299,200 .00	-398,800	0	2,299,200 .0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50%	984,800.0 0	984,800.0 0	0	984,80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9%	949,775.0 0	100,793	0	949,775.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1%	613,772.0 0	323,390	0	613,772.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600,000.0 0	476,1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均是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是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上述三家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955,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账户。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7,931,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37,931,665.00					
马红富	8,049,350	人民币普通股	8,049,350					
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	30,89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94,700.00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5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5,400.00					
王小妹	3,0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0,000.00					
张亚杰	2,29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9,200.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98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4,8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949,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949,775.00					

UBS AG	613,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772.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均是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是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上述三家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张懿笃	2004 年 05 月 10 日	91620000X24100305D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特种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农副产品、酒类、乳制品、水泥、硫化碱的制造及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境内上市公司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108）27.61%的股权。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境内上市公司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43）35.69%的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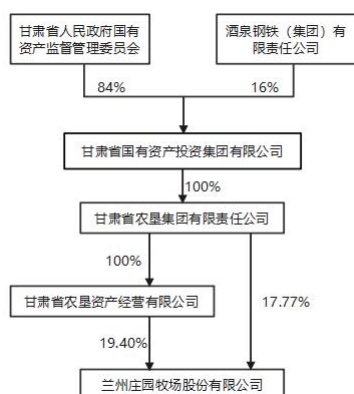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吴万华	2004 年 03 月 01 日	11620000739610982J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佛慈制药（002644）、甘肃能源（000791）、甘咨询（000779）、甘肃能化（000552）、兰石重装（603169）、酒钢宏兴（600307）、长城电工（600192）、亚盛集团（600108）、莫高股份（600543）、白银有色（601212）、陇神戎发（300534）等公司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张兴军	2011 年 04 月 26 日	48,000 万元	股权投资及企业股权托管；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企业资产重组、经济信息、投资、财务咨询服务。
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	牛彬彬	2006 年 11 月 13 日	3,200 万元	以自有资产进行农业项目、乳制品工业项目、房地产项目投资。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年02月22日	1,955,394股至3,910,786股	1%至2%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1,955,304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情况说明

2024年2月2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自2024年2月19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人民币普通股），拟增持股份不少于1,955,394股，且不超过3,910,786股，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

自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8月19日期间，甘肃农垦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85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7%，累计增持金额为2,803.83万元。截至2024年8月19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增持比例符合本次增持计划。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5]第 9-001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有全 李积庆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5]第 9-00110 号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所述的会计政策（37）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61）。

贵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89,001.57 万元，收入是利润的主要来源，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将收入确认在错误的会计期间或者通过操纵以达到特定目标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针对该重要事项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测试营业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协议，对关键条款进行检查，评价贵公司的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一贯执行；

（3）区别产品和销售类型，分别抽取样本量检查，选取重要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财务凭证、销售记录、合同、发运单据、收款单据、签收记录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4）选取样本向客户函证销售额及货款结算余额；

（5）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估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所述的会计政策（27）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23）”及“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余额 45,602.97 万元，占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的 18.94%。

贵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奶牛，包括犊牛、育成牛和成母牛。贵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的计量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特别是预计未来平均产奶量、未来生鲜乳市场价格、饲养成本以及预计淘汰率、出生率及所采用的折现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公允价值的固有风险，我们将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估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针对该重要事项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并测试贵公司关于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确认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评价贵公司聘请的外部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 利用外部评估专家的工作，评价生产性生物资产估值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未来平均产奶量、未来生鲜乳市场价格、饲养成本以及预计淘汰率和折现率；

(4) 对贵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实施监盘程序，并复核估值模型中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数量。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有全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积庆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753,416.23	235,949,13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391,001.74	44,061,398.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850,636.22	8,775,002.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355,041.71	7,017,300.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066,425.54	211,409,562.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64,059.68	2,422,262.70
流动资产合计	548,280,581.12	509,634,664.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71.00	44,47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0,201,598.21	1,308,008,167.03
在建工程	2,076,001.13	3,859,102.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6,029,700.00	559,142,200.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582,239.30	44,797,929.45
无形资产	88,213,848.80	91,114,087.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7,384.31	2,868,59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17,360.82	7,603,31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54,442.50	5,359,922.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9,827,046.07	2,022,797,793.10
资产总计	2,408,107,627.19	2,532,432,45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191,532.25	540,505,646.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14,720.71	
应付账款	138,049,729.79	175,199,239.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01,660.67	15,144,049.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38,510.73	5,349,708.00
应交税费	4,168,450.58	7,151,189.46
其他应付款	30,645,217.70	23,292,502.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276,554.03	210,805,514.07
其他流动负债	1,342,037.79	1,929,726.43
流动负债合计	1,023,928,414.25	979,377,575.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1,777,430.83	210,156,19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549,313.95	38,869,484.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5,104.21	556,254.66
递延收益	28,829,021.81	31,377,58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0,765.74	5,636,886.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101,636.54	286,596,408.60
负债合计	1,316,030,050.79	1,265,973,984.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5,539,347.00	195,539,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5,541,383.87	538,841,383.87
减：库存股	15,131,786.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83,275.46	46,583,275.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9,286,119.06	485,494,46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818,338.79	1,266,458,472.86
少数股东权益	259,23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2,077,576.40	1,266,458,47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8,107,627.19	2,532,432,457.37

法定代表人：杨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尚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28,020.54	106,846,24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594,526.20	26,259,704.6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97,203.72	7,229,036.66
其他应收款	417,731,168.31	390,099,373.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2,364,757.35	81,762,133.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6,292.83	2,015,372.78
流动资产合计	687,361,968.95	614,211,869.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2,733,965.98	1,032,733,96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71.00	44,47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9,182,239.09	484,092,902.81
在建工程	2,076,00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54,002.88	
无形资产	53,473,792.01	55,318,306.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28,218.37	2,465,39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03,201.38	13,722,19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2,525.60	2,987,432.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0,188,417.44	1,591,364,663.64
资产总计	2,257,550,386.39	2,205,576,533.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191,532.25	540,505,646.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14,720.71	
应付账款	49,803,454.78	59,771,842.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38,453.36	8,387,551.89
应付职工薪酬	2,839,166.73	2,581,706.87
应交税费	1,214,332.44	2,803,417.99
其他应付款	191,252,171.46	164,158,179.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053,661.18	199,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62,998.94	1,090,381.75
流动负债合计	1,058,870,491.85	979,198,72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3,640,161.29	100,012,583.8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4,313.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46.12	5,928.42
递延收益	11,474,083.52	12,430,48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2,958.59	1,214,858.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194,662.63	113,663,853.90
负债合计	1,206,065,154.48	1,092,862,581.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5,539,347.00	195,539,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8,053,075.94	561,353,075.94
减：库存股	15,131,786.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83,275.46	46,583,275.46
未分配利润	256,441,320.11	309,238,253.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485,231.91	1,112,713,95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7,550,386.39	2,205,576,533.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90,015,746.08	955,672,655.71
其中：营业收入	890,015,746.08	955,672,65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0,732,021.36	971,222,153.73
其中：营业成本	749,611,008.11	775,506,344.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93,028.71	12,899,902.00
销售费用	136,818,688.65	77,855,963.27
管理费用	79,696,354.82	83,617,500.93
研发费用	8,515,371.84	8,220,555.19
财务费用	23,797,569.23	13,121,888.00
其中：利息费用	27,399,589.83	18,451,607.62
利息收入	4,126,374.43	5,619,876.64
加：其他收益	8,841,750.28	10,577,24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656,024.20	-76,868,211.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8,805.43	-179,28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754.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820,600.56	-82,019,746.89
加：营业外收入	86,025.73	497,759.38
减：营业外支出	1,558,431.41	3,195,93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293,006.24	-84,717,926.75
减：所得税费用	-16,443,896.38	-3,242,805.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49,109.86	-81,475,121.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49,109.86	-81,475,121.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208,347.47	-81,475,121.47
2. 少数股东损益	-640,762.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849,109.86	-81,475,12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208,347.47	-81,475,121.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762.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6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6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尚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1,858,146.36	740,437,445.44
减：营业成本	632,674,546.26	675,945,392.00
税金及附加	4,149,137.00	5,515,791.68
销售费用	91,396,988.05	52,615,070.90
管理费用	25,802,535.58	32,457,930.04
研发费用	8,515,371.84	7,547,629.84
财务费用	18,779,314.79	10,132,464.07
其中：利息费用	20,507,760.45	11,502,965.59
利息收入	2,011,438.28	1,546,731.01
加：其他收益	2,985,560.45	2,305,86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81,30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6,584.30	1,234,560.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365.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68,405.35	2,544,895.16
加：营业外收入	82,726.13	218,552.27
减：营业外支出	144,164.23	1,996,684.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329,843.45	766,763.14
减：所得税费用	-13,532,909.72	-3,394,95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96,933.73	4,161,719.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96,933.73	4,161,719.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796,933.73	4,161,719.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636,764.50	1,105,680,417.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43,929.42	46,094,72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480,693.92	1,151,775,14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7,864,458.50	775,444,543.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309,302.63	102,876,62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75,162.54	42,906,49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51,950.73	69,047,56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500,874.40	990,275,22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9,819.52	161,499,91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497,341.20	29,884,871.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7,341.20	29,884,87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834,422.44	132,075,34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34,422.44	132,075,34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37,081.24	-102,190,477.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900,000.00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9,340,000.00	699,210,5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97,800.29	7,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837,800.29	706,730,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440,000.00	712,666,627.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79,180.11	50,396,66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42,645.19	30,133,07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361,825.30	793,196,3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025.01	-86,465,84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9.39	-1,585.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7,217.34	-27,157,99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59,857.20	254,017,84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982,639.86	226,859,857.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2,705,593.16	854,558,56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7,555.78	52,899,30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293,148.94	907,457,86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5,730,935.83	683,302,09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86,674.09	58,506,40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47,909.16	26,639,695.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38,173.82	64,303,38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703,692.90	832,751,58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9,456.04	74,706,28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211.52	93,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11.52	93,3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48,601.32	8,260,28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48,601.32	28,260,28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96,389.80	-28,166,94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9,340,000.00	699,210,5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97,800.29	7,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937,800.29	706,730,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5,440,000.00	689,630,481.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13,660.45	42,267,845.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3,920.57	25,264,47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657,581.02	757,162,80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0,219.27	-50,432,28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9.39	-1,585.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354.90	-3,894,527.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46,249.42	110,740,77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23,604.32	106,846,249.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5,539,347.00				538,841,383.87				46,583,275.46		485,494,466.53		1,266,458,472.86		1,266,458,47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5,539,347.00				538,841,383.87				46,583,275.46		485,494,466.53		1,266,458,472.86		1,266,458,47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00.00	15,131,786.60					-166,208,347.47		-174,640,134.07	259,237.61	-174,380,896.46
（一）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66,208,347.47		166,208,347.47	640,762.39	166,849,10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00.00	15,131,786.60							-8,431,786.60	900,000.00	-7,531,786.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	9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700.00	15,131,786.60							-8,431,786.60		-8,431,786.6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5,539,347.00				545,541,383.87	15,131,786.60				46,583,275.46		319,286,119.06		1,091,818.33	259,237.61	1,092,077.5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6,698,691.00				545,751,074.11	8,069,034.24			46,167,103.56		579,581,078.74		1,360,128.91		1,360,12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6,698,691.00				545,751,074.11	8,069,034.24			46,167,103.56		579,581,078.74		1,360,128.91		1,360,12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9,344.00				6,909,690.24	8,069,034.24			416,171.90		-94,086,612.21		93,670,440.31		93,670,440.31
(一)											-81,4		-81,4		-81,4

综合收益总额											75,121.47		75,121.47		75,121.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9,344.00				-6,909,690.24	-8,069,034.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59,344.00				-6,909,690.24	-8,069,034.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6,171.90		-12,611,490.74		-12,195,318.84		-12,195,318.8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171.90			416,171.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12,195,318.84		-12,195,318.84		-12,195,318.84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5,539,347.00				538,841,383.87				46,583,275.46			485,494,466.53		1,266,458,472.86	1,266,458,472.8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5,539,347.00				561,353,075.94				46,583,275.46	309,238,253.84		1,112,713,95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5,539,347.00				561,353,075.94				46,583,275.46	309,238,253.84		1,112,713,95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00,000.00	15,131,786.60				52,796,933.73		61,228,720.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2,796,933.73	52,796,933.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8,431,786.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8,431,786.6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5,539,347.00				568,053,075.94	15,131,786.60			46,583,275.46	256,441,320.11		1,051,485,231.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6,698,691.00				568,262,766.18	8,069,034.24			46,167,103.56	317,688,025.55		1,120,747,55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6,698,691.00				568,262,766.18	8,069,034.24			46,167,103.56	317,688,025.55		1,120,747,55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9,344.00				6,909,690.24	8,069,034.24			416,171.90	8,449,771.71		-8,033,599.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61,719.03		4,161,719.03
(二) 所有者	-1,159,344.00				6,909,690.24	8,069,034.24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159,344.00				- 6,909,690.24	- 8,069,034.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6,171.90	- 12,611,490.74			- 12,195,318.8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171.90	- 416,171.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2,195,318.84			- 12,195,318.8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95,5 39,34 7.00				561,3 53,07 5.94				46,58 3,275 .46	309,2 38,25 3.84		1,112 ,713, 952.2 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5 日成立于中国甘肃省兰州市，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营业执照号码为 916201007127751385，注册资本为 195,539,347.00 元，注册地址为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三角城村三角城社 398 号。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初级农产品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乳制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牲畜饲养；生鲜乳收购；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奶牛养殖等业务。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同期，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公司、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司股权 100%划转至新设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同期，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及西安东方乳业销售有限公司股权 100%划转至新设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奶牛养殖等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7“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固定资产金额 5%以上，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预付）账款总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③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④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①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c.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账龄组合	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款项性质
组合 2：员工备用金	款项性质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款项性质

②对以上组合，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评估信用风险，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账龄组合	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款项性质
组合 2：员工备用金	款项性质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款项性质

②对以上组合，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评估信用风险，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

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账龄组合	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②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款项性质
组合 2：员工备用金	款项性质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款项性质

② 对以上组合，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评估信用风险，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指公司持有的用于出售的公牛，消耗性生物资产于年末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计量。任何因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的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于该等收益或亏损发生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存货

其他存货一般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五、26“借款费用”）。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公司自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为生鲜乳。收获时，农产品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按照当地的市场报价确定）确认为存货。任何按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而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即农产品于收获时的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以及饲养成本的差额）于收获时计入当期损益。于其后出售时，该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存货金额转入销售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畜禽水产养殖业的披露要求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年-50年	3.00%	1.94%-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00%	9.50%-19.0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7、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奶牛，分为犊牛、育成牛和成母牛。奶牛由本公司饲养，用以生产生鲜乳。

生产性生物资产年末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计量。任何因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的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于相应收益或亏损发生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饲养犊牛及育成牛的饲养成本及其他相关成本（如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费用及公共费用）被资本化，直到相应奶牛开始产奶并转群至成母牛为止。有关成母牛所发生的上述成本作为生鲜乳的生产成本转入存货（参见附注五、17“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畜禽水产养殖业的披露要求

一般而言，育成牛在约14个月大时受精。约10个月的孕育期后，犊牛出生，而育成牛开始生产生鲜乳并开始泌乳期。此时育成牛将转入成母牛群。成母牛一般于各泌乳期产奶300天左右。新出生的公犊牛将被出售，而母犊牛在喂养6个月后转入育成牛群，以备受精。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②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限平均法
计算机软件	10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通常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乳制品销售收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分销和经销等三种渠道。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负责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至直销客户指定地点，公司于货品交付直销客户时确认收入。分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地区采用），由分销商自行安排货品运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分销商从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经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以外的地区采用），如由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公司于货品交付经销商时确认收入；如由经销商自行安排运送货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经销商自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计量商品销售金额。

38、合同成本

不适用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予以简化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4、29、41 和 31），生物资产、或有对价公允价值估计（参见附注五、27）、附注十三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0、附注七、5、8、10、21、22、25、26、27）和附注十九、1、2、3 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七、29）的确认外，本公司无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0.00
本公司自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办会〔2024〕32 号），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销售费用、营业成本	0.00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0%/15%/免征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15%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	15%
西安东方乳业销售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甘肃多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甘肃瑞农同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东方乳业供应链（西安）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甘肃农垦庄园牧场新零售有限公司	20%（小微企业）
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免征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本期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孙公司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公司、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司从事奶牛养殖相关业务取得的收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免交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①本期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孙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从事生产销售巴氏杀菌乳和灭菌乳的所得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第（七）项，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

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1]26号）的规定，免交企业所得税。

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孙公司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公司、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免交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23号）第一条：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涉及享受优惠税率的公司具体为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孙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④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4,549,000.01	235,949,137.21
其他货币资金	19,204,416.22	
合计	243,753,416.23	235,949,137.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6,497.18	178,185.66

其他说明：

资金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204,416.22		票据保证金
银行存款	4,566,360.15	9,089,280.01	司法冻结（详见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
合计	23,770,776.37	9,089,280.01	——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605,540.71	43,360,539.48
其中：6 个月以内	46,606,575.54	42,519,756.56
7-12 月	3,998,965.17	840,782.92
1 至 2 年	3,091,560.75	706,176.16
2 至 3 年	641,322.91	355,914.37
3 年以上	480,429.06	127,814.69
3 至 4 年	480,429.06	127,814.69
合计	54,818,853.43	44,550,444.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851,053.43	1.55%	851,053.43	100.00%						

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967,800.00	98.45%	1,576,798.26	2.92%	52,391,001.74	44,550,444.70	100.00%	489,046.26	1.09%	44,061,398.44
其中:										
账龄组合	53,967,800.00	98.45%	1,576,798.26	2.92%	52,391,001.74	44,550,444.70	100.00%	489,046.26	1.09%	44,061,398.44
合计	54,818,853.43	100.00%	2,427,851.69	4.43%	52,391,001.74	44,550,444.70	100.00%	489,046.26	1.09%	44,061,398.4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9,046.26	1,938,805.43				2,427,851.69
合计	489,046.26	1,938,805.43				2,427,851.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938,805.43 元, 无转回及核销的坏账准备。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单位 1	851,053.43	851,053.43	100.00	门店关闭
合计	851,053.43	851,053.43	100.00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754,487.28	157,395.59	5.00	43,360,539.48	42,039.15	5.00
其中：6 个月以内	46,606,575.54			42,519,756.56		
7-12 月	3,147,911.74	157,395.59	5.00	840,782.92	42,039.15	5.00
1 至 2 年	3,091,560.75	618,312.15	20.00	706,176.16	141,235.23	20.00
2 至 3 年	641,322.91	320,661.46	50.00	355,914.37	177,957.19	50.00
3 年以上	480,429.06	480,429.06	100.00	127,814.69	127,814.69	100.00
合计	53,967,800.00	1,576,798.26	—	44,550,444.70	489,046.26	—

注：本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分销及经销，直销模式下，在货品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并开始计算账龄。分销及经销模式下，在客户在出库单签字确认后确认收入并开始计算账龄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412,465.90			8.05%	33,065.76
单位 2	3,442,468.89			6.28%	
单位 3	2,185,947.85			3.99%	18,152.35
单位 4	1,657,280.80			3.02%	9,220.57
单位 5	1,584,662.09			2.89%	
合计	13,282,825.53			24.23%	60,438.6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355,041.71	7,017,300.66
合计	15,355,041.71	7,017,300.6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55,838.67	1,235,750.01
员工备用金	883,858.03	1,139,362.02
往来款及其他	14,054,204.30	5,381,047.92
小计		
坏账准备	-738,859.29	-738,859.29
合计	15,355,041.71	7,017,300.6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55,041.71	7,017,300.66
其中：6 个月以内	15,355,041.71	7,017,300.66
2 至 3 年		45,000.00
3 年以上	738,859.29	693,859.29
3 至 4 年	738,859.29	693,859.29
合计	16,093,901.00	7,756,159.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往来款	738,859.29					738,859.29
合计	738,859.29					738,859.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5,020,000.00	6 个月以内	31.19%	
单位 2	保证金	1,000,000.00	6 个月以内	6.21%	
单位 3	往来款	537,241.14	6 个月以内	3.34%	
单位 4	保证金	424,339.75	6 个月以内	2.64%	
单位 5	保证金	400,000.00	6 个月以内	2.49%	
合计		7,381,580.89		45.8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678,372.26	98.05%	8,726,324.12	99.45%
1 至 2 年	142,485.15	1.61%		
2 至 3 年			48,678.81	0.55%
3 年以上	29,778.81	0.34%		
合计	8,850,636.22		8,775,002.9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1,467,300.00	16.58%
单位 2	1,417,404.06	16.01%
单位 3	994,409.27	11.24%
单位 4	960,527.19	10.85%
单位 5	878,771.21	9.93%
合计	5,718,411.73	64.61%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976,936.68		145,976,936.68	157,010,848.43		157,010,848.43
库存商品	73,010,630.19		73,010,630.19	51,946,850.96		51,946,850.9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93,781.89		1,193,781.89	2,192,441.35		2,192,441.35
发出商品	278,494.58		278,494.58	259,421.59		259,421.59
委托加工材料	2,606,582.20		2,606,582.20			
合计	223,066,425.54		223,066,425.54	211,409,562.33		211,409,562.3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1,526,330.73	2,098,444.66
预缴所得税	180,820.92	
应收退货成本	8,814.87	13,571.90
一年内到期的待摊费用	3,148,093.16	310,246.14
合计	4,864,059.68	2,422,262.70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	44,471.00	44,471.00						
合计	44,471.00	44,471.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40,201,598.21	1,308,008,167.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40,201,598.21	1,308,008,167.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8,482,593.04	660,187,126.24	11,601,038.16	41,971,516.13	2,112,242,273.57
2. 本期增加	10,041,378.73	18,351,801.63	407,371.69	4,163,054.46	32,963,606.51

金额					
(1) 购置	850,017.15	2,796,680.82	83,893.81	3,625,204.08	7,355,795.86
(2) 在建工程转入	9,191,361.58	15,555,120.81	323,477.88	537,850.38	25,607,810.6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358.98	14,444,724.37		1,582,842.85	16,281,926.20
(1) 处置或报废	254,358.98	9,507,197.25		1,582,842.85	11,344,399.08
(2) 转入在建工程		4,937,527.12			4,937,527.12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1,408,269,612.79	664,094,203.50	12,008,409.85	44,551,727.74	2,128,923,953.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4,807,411.89	370,162,560.94	10,751,150.83	32,963,408.29	728,684,531.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47,612.95	48,749,781.53	701,009.12	5,017,474.39	96,615,877.99
(1) 计提	42,147,612.95	48,749,781.53	701,009.12	5,017,474.39	96,615,877.9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4,264.96	10,491,324.95		1,392,038.95	12,127,628.86
(1) 处置或报废	244,264.96	8,169,812.18		1,392,038.95	9,806,116.09
(2) 转入在建工程		2,321,512.77			2,321,512.77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356,710,759.88	408,421,017.52	11,452,159.95	36,588,843.73	813,172,781.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2,331,607.88	3,217,966.71			75,549,57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2,331,607.88	3,217,966.71			75,549,574.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9,227,245.03	252,455,219.27	556,249.90	7,962,884.01	1,240,201,598.21
2. 期初账面	1,011,343,573.27	286,806,598.59	849,887.33	9,008,107.84	1,308,008,167.03

价值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76,001.13	3,859,102.60
合计	2,076,001.13	3,859,102.6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雨污分流修缮工程				661,500.00		661,500.00
瑞嘉干草棚项目				3,197,602.60		3,197,602.60
自立袋生产线安装项目	1,193,628.32		1,193,628.32			
其他	882,372.81		882,372.81			

合计	2,076,001.13		2,076,001.13	3,859,102.60		3,859,102.60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瑞嘉干草棚项目		3,197,602.60	3,235,738.16	6,433,340.76								募集资金
灌装线升级改造项目			4,181,393.95	4,181,393.95								其他
奶厅升级改造项目			4,110,715.15	4,110,715.15								其他
自立袋生产线安装项目			1,193,628.32			1,193,628.32						其他
雨污分流修缮工程		661,500.00		661,500.00								其他
合计		3,859,102.60	12,721,475.58	15,386,949.86		1,193,628.3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犊牛	育成牛	成母牛			
一、期初余额		38,528,800.00	183,816,100.00	336,797,300.00			559,142,2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1,974,960.00				1,974,960.00
自行培育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0,834,184.76	33,007,768.44	24,814,071.00			68,656,024.20
加：饲养成本		29,536,857.65	88,136,616.62	327,229,737.74			444,903,212.01
牛群之间转移							
转入			28,431,122.04	97,421,452.69			125,852,574.73
转出		28,431,122.04	97,421,452.69				125,852,574.73
于挤奶时转入存货				327,229,737.74			327,229,737.74
因淘汰及出售而减少		6,608,350.85	32,003,477.53	115,493,081.69			154,104,910.07
三、期末余额		22,192,000	139,926,10	293,911,60			456,029,70

额		.00	0.00	0.00		0.00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用于生产生鲜乳的奶牛，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本公司的奶牛包括生产生鲜乳的成母牛以及未达到生产生鲜乳年龄的育成牛及犊牛。

1. 本公司于报表日拥有的奶牛数量如下：

单位：头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犊牛	2,473	3,280
育成牛	6,436	7,598
成母牛	9,938	10,792
合计	18,847	21,670

一般情况，育成牛在约 14 个月大时受精。约 10 个月的孕育期后，犊牛出生，而育成牛开始生产生鲜乳并开始泌乳期，此时育成牛将转入成母牛群。成母牛一般于各泌乳期产奶 300 天左右。新出生的公犊牛将被出售，而母犊牛在喂养 6 个月后转入育成牛群，以备受精。

2. 本公司有关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面对以下经营风险：

①监管及环境风险

本公司需遵守养殖所在地点的法律及法规。本公司已制定旨在遵守当地环境及其他法律的环境政策及程序。管理层进行定期审查以识别环境风险，并确保所制定的制度足以管理该等风险。

②气候、疾病及其他自然风险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面对来自气候变化、疾病及其他自然力量的破坏的风险。本公司已制定大量措施监控并减轻该等风险，包括定期检查、疾病控制、调查以及保险。

注 1：奶牛的饲养成本主要包括饲料成本、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费用以及公共费用的分摊等。

注 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两部分：农产品于收获时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初始确认产生的收益及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的变动产生的收益。

本公司已经聘请独立专业评估师对生物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确定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及有关估值模型的主要参数披露于附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283,709.44	4,815,293.76	56,099,00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9,364.48		1,929,364.48
其他	1,929,364.48		1,929,36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3,213,073.92	4,815,293.76	58,028,367.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563,778.91	737,294.84	11,301,07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3,844.51	1,221,210.12	4,145,054.63
(1) 计提	2,923,844.51	1,221,210.12	4,145,054.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487,623.42	1,958,504.96	15,446,12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725,450.50	2,856,788.80	42,582,239.30
2. 期初账面价值	40,719,930.53	4,077,998.92	44,797,929.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725,903.63			8,756,705.21	5,539.16	109,488,14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65.00		198,584.07		218,849.07
(1) 购置		20,265.00		198,584.07		218,849.0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0,725,903.63	20,265.00		8,955,289.28	5,539.16	109,706,997.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198,779.66			6,171,956.83	3,323.52	18,374,06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8,800.16	675.48		1,058,504.78	1,107.84	3,119,088.26
(1) 计提	2,058,800.16	675.48		1,058,504.78	1,107.84	3,119,088.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257,579.82	675.48		7,230,461.61	4,431.36	21,493,148.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468,323.81	19,589.52		1,724,827.67	1,107.80	88,213,848.80
2. 期初账面价值	88,527,123.97			2,584,748.38	2,215.64	91,114,087.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西安东方乳业 有限公司	58,690,507.8 0					58,690,507.8 0
合计	58,690,507.8 0					58,690,507.8 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西安东方乳业 有限公司	58,690,507.8 0					58,690,507.8 0
合计	58,690,507.8 0					58,690,507.8 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收购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 82% 的股权，使其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24 年本公司将所持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股权 100% 划转至新设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该收购产生商誉 58,690,507.80 元。

（2）本公司 2019 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 48,719,312.59 元，2020 年度计提 9,971,195.2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价值为 0。本期商誉账面价值无变动。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	2,733,297.05	555,809.90	962,368.24		2,326,738.71
云服务器购置费	135,297.03	124,171.60	88,890.48		170,578.15
其他		120,073.58	10,006.13		110,067.45
合计	2,868,594.08	800,055.08	1,061,264.85		2,607,384.31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44,047.67	186,607.15	1,244,047.61	186,607.15
可抵扣亏损	143,385,145.60	21,292,156.29	30,446,387.34	4,678,700.05
递延收益	11,474,083.53	1,721,112.53	12,430,483.45	1,864,572.52
与租赁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7,970.37	617,484.85	4,597,741.94	873,439.17
合计	159,421,247.17	23,817,360.82	48,718,660.34	7,603,318.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373,149.33	3,205,972.40	23,173,012.93	3,475,951.9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53,057.27	1,462,958.59	8,099,054.40	1,214,858.16
与使用权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6,635.40	701,834.75	4,947,845.50	946,076.77
合计	34,852,842.00	5,370,765.74	36,219,912.83	5,636,886.8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17,360.82		7,603,31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0,765.74		5,636,886.8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4,533,089.02	23,315,192.01
坏账准备	757,525.10	1,227,905.55
递延收益	2,390,621.00	2,367,634.86
合计	47,681,235.12	26,910,732.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9,102,467.33	9,102,467.33	
2026年	6,373,482.14	6,373,482.14	
2027年	4,362,711.63	4,362,711.63	
2028年	3,476,530.91	3,476,530.91	
2029年	21,217,897.01		
合计	44,533,089.02	23,315,192.01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254,442.50		4,254,442.50	5,359,922.06		5,359,922.06
合计	4,254,442.50		4,254,442.50	5,359,922.06		5,359,922.06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3,770,776.37	23,770,776.37	保证金、司法冻结		9,089,280.01	9,089,280.01	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22,094,402.07	22,094,402.07	长期借款抵押		22,642,762.83	22,642,762.83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45,865,178.44	45,865,178.44			31,732,042.84	31,732,042.8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89,000,000.00	54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191,532.25	505,646.16
合计	490,191,532.25	540,505,646.1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14,720.71	
合计	14,014,720.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397,069.90	160,420,561.40
1-2 年（含 2 年）	947,699.70	10,444,836.73
2-3 年（含 3 年）	795,216.93	716,887.66
3 年以上	3,909,743.26	3,616,954.10
合计	138,049,729.79	175,199,239.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2,119,748.17	设备尾款
合计	2,119,748.17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645,217.70	23,292,502.43
合计	30,645,217.70	23,292,502.4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押金	11,679,339.01	12,667,843.17
应付专业服务费	1,231,132.08	1,231,132.08
其他	17,734,746.61	9,393,527.18
合计	30,645,217.70	23,292,502.4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434,700.02	未到偿还期
单位 2	297,938.60	未到偿还期
单位 3	2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4	2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单位 5	2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1,332,638.62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01,660.67	15,144,049.47
合计	10,901,660.67	15,144,049.4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49,708.00	94,365,290.69	94,376,487.96	5,338,510.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27,934.67	6,727,934.67	
三、辞退福利		204,880.00	204,880.00	
合计	5,349,708.00	101,298,105.36	101,309,302.63	5,338,510.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31,724.91	84,325,395.38	84,341,123.19	5,315,997.10
2、职工福利费		3,241,305.18	3,241,305.18	
3、社会保险费		3,607,449.95	3,607,449.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55,446.45	3,455,446.45	
工伤保险费		152,003.50	152,003.50	
4、住房公积金		1,696,067.00	1,696,0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83.09	1,495,073.18	1,490,542.64	22,513.63
合计	5,349,708.00	94,365,290.69	94,376,487.96	5,338,510.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40,378.97	6,440,378.97	
2、失业保险费		287,555.70	287,555.70	
合计		6,727,934.67	6,727,934.67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10,237.16	3,099,677.11
企业所得税	1,393,658.65	2,329,838.18
个人所得税	63,010.47	82,688.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728.96	135,355.15
环保税	897,106.00	1,019,000.22
教育费附加	30,824.58	76,425.88
地方教育附加	20,549.74	50,950.62
印花税	126,246.28	107,423.24
其他税费	271,088.74	249,830.20
合计	4,168,450.58	7,151,189.46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3,385,470.70	204,906,527.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91,083.33	5,898,986.29
合计	329,276,554.03	210,805,514.0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42,037.79	1,929,726.43
合计	1,342,037.79	1,929,726.4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434,600,000.00	299,700,000.00
加：应计利息	562,901.53	362,722.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385,470.70	-204,906,527.78
合计	221,777,430.83	210,156,194.9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5%—4.4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7,243,694.67	62,370,324.97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803,297.39	-17,601,854.0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1,083.33	-5,898,986.29
合计	35,549,313.95	38,869,484.6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8,814.87	13,571.90	预提退货款
租赁土地复垦费	566,289.34	542,682.76	土地复垦费
合计	575,104.21	556,254.6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377,587.43	500,000.00	3,048,565.62	28,829,021.81	政府补助
合计	31,377,587.43	500,000.00	3,048,565.62	28,829,021.81	--

其他说明：

2.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奶牛养殖项目	14,609,173.10		989,522.29		13,619,650.81	资产相关
奶产品生产项目	3,622,499.99		327,366.67		3,295,133.32	资产相关
沼气工程项目	3,031,359.13		176,688.88		2,854,670.25	资产相关
其他	10,114,555.21	500,000.00	1,554,987.78		9,059,567.43	资产相关
合计	31,377,587.43	500,000.00	3,048,565.62		28,829,021.81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5,539,34						195,539,34

	7.00						7.00
--	------	--	--	--	--	--	------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8,841,383.87			545,541,383.87
其他资本公积		6,700,000.00		6,700,000.00
合计	538,841,383.87	6,700,000.00		545,541,383.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收到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款 670 万元，本公司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普通股（A 股）股票		15,131,786.60		15,131,786.60
合计		15,131,786.60		15,131,786.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95,539,347 股（其中：A 股 195,210,000 股，非上市外资股 329,347 股）的 1%，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预计回购数量为 1,955,394 股至 3,910,786 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0 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使用资金 15,131,786.6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955,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583,275.46			46,583,275.46
合计	46,583,275.46			46,583,275.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494,466.53	579,581,078.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5,494,466.53	579,581,078.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208,347.47	-81,475,121.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6,171.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95,318.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9,286,119.06	485,494,466.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7,770,019.90	733,493,828.90	918,807,925.58	743,396,184.85
其他业务	22,245,726.18	16,117,179.21	36,864,730.13	32,110,159.49
合计	890,015,746.08	749,611,008.11	955,672,655.71	775,506,344.34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90,015,746.08	包含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955,672,655.71	包含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2,245,726.18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36,864,730.13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0%		3.8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2,245,726.18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36,864,730.13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2,245,726.18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36,864,730.13	扣除项目：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扣除情况	0.00	无扣除情况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扣除情况	0.00	无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67,770,019.90	不包含扣除项：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销售包装物等	918,807,925.58	不包含扣除项：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液体乳及乳制品							867,770,019.90	733,493,828.90
其他							22,245,726.18	16,117,179.21

							6.18	9.21
按经营地区分类							890,015,746.08	749,611,008.11
其中:								
甘肃							537,462,907.44	436,279,288.69
青海							62,554,865.83	54,291,191.36
陕西							147,438,082.06	118,315,228.24
其他地区							142,559,890.75	140,725,299.8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模式							169,888,287.39	158,984,482.12
经销模式							512,556,292.87	438,151,576.46
分销模式							207,571,165.82	152,474,949.53
合计							890,015,746.08	749,611,008.1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

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乳制品销售收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分销和经销三种渠道。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负责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至直销客户指定地点，公司于货品交付直销客户时确认收入。分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地区采用），由分销商自行安排货品运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分销商从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经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以外的地区采用），如由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公司于货品交付经销商时确认收入；如由经销商自行安排运送货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经销商自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计量商品销售金额。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901,660.67 元，其中，10,901,660.6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3,851.56	1,443,801.01
教育费附加	696,353.23	791,992.23
资源税	70,729.00	67,083.00
房产税	4,171,827.07	4,329,635.39
土地使用税	757,144.86	722,099.16
印花税	1,204,633.05	982,127.74
环保税	3,603,960.47	3,828,535.48
地方教育附加	464,558.47	527,994.83
水利建设资金	99,971.00	206,633.16
合计	12,293,028.71	12,899,902.00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30,279,207.90	31,327,332.49
折旧及摊销费用	15,462,995.13	13,772,709.07
修理费	13,373,356.22	13,949,511.24
专业服务费	2,249,391.73	2,621,069.95
绿化排污费	3,387,003.97	3,611,298.96
办公费	2,595,412.68	5,305,126.88
财产保险费	1,254,058.18	1,026,849.03
水电暖气费	2,091,984.55	2,535,861.08
检测费	1,336,703.59	1,671,748.87
审计费	1,527,835.82	1,427,464.09
业务招待费	615,947.53	756,126.02
差旅费	1,392,901.22	1,648,879.91
运杂费	29,925.21	613,057.95
其他	4,099,631.09	3,350,465.39
合计	79,696,354.82	83,617,500.93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31,211,640.46	22,460,795.34
物料消耗及商损	22,611,829.79	20,839,263.02
宣传促销费	52,703,219.81	13,392,788.57
折旧及摊销费用	4,714,513.62	2,315,848.02
差旅费	4,249,824.58	2,938,685.98
租赁及物业费	2,883,569.18	1,949,452.72
其他	18,444,091.21	13,959,129.62
合计	136,818,688.65	77,855,963.27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30,356.51	1,888,364.74
材料成本	6,656,711.71	4,254,888.99
其他	1,028,303.62	2,077,301.46
合计	8,515,371.84	8,220,555.19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7,399,589.83	18,451,607.62
利息收入	-4,126,374.43	-5,619,876.64
汇兑损失	1,512.20	17,239.65
汇兑收益	-5,581.59	-15,653.72
手续费支出	528,423.22	288,571.09
合计	23,797,569.23	13,121,888.0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额	3,048,565.62	2,617,634.86
收到的政府补助	5,226,745.66	7,565,966.85
招收重点人群扣减增值税	523,195.93	358,108.11
个税返还	43,243.07	35,537.98
合计	8,841,750.28	10,577,247.80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产生的收益	-71,246,149.81	-87,198,220.35
农产品于收获时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初始确认产生的收益	2,590,125.61	10,330,009.10
合计	-68,656,024.20	-76,868,211.25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生产性生物资产为牛只，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聘请合格资质的专业资产评估师确定牛只的公允价值，各期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为生鲜乳。收获时，农产品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按照当地的市场报价确定）确认为存货的初始成本。任何于收获日按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而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即农产品于收获时的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以及饲养成本的差额）于损益表内确认。其后出售时，该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的存货金额转入销售成本。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38,805.43	-247,087.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802.00
合计	-1,938,805.43	-179,285.42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754.07	
合计	648,754.0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6,025.73	497,759.38	86,025.73
合计	86,025.73	497,759.38	86,025.73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0,000.00	125,000.00	5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8,394.17	2,610,201.70	148,394.1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1,728.52	418,877.30	71,728.52
其他支出	828,308.72	41,860.24	828,308.72
合计	1,558,431.41	3,195,939.24	1,558,431.4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266.68	1,462,923.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80,163.06	-4,705,728.71
合计	-16,443,896.38	-3,242,805.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3,293,006.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493,950.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99,564.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02,815.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036.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15,575.4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77,305.78
所得税费用	-16,443,896.38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4,102,825.00	3,148,578.88
政府补助	12,432,645.66	27,585,966.85
其他	29,308,458.76	15,360,183.04
合计	45,843,929.42	46,094,728.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差旅费	9,570,500.93	9,892,692.77
修理费	14,836,603.74	13,949,511.24
专业服务费	3,587,882.23	4,048,534.04
广告宣传费	46,481,849.19	13,392,788.57
其他	45,275,114.64	27,764,034.54
合计	119,751,950.73	69,047,561.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0,897,800.29	7,520,000.00
收到的业绩补偿款	6,700,000.00	
合计	17,597,800.29	7,5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租金	7,193,921.37	5,164,313.35
银行票据解付	14,014,720.71	12,000,000.00
存入保证金	30,102,216.51	5,12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5,131,786.60	7,848,758.88
合计	66,442,645.19	30,133,072.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0,505,646.16	559,340,000.00	18,501,135.78	628,155,249.69		490,191,53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805,514.07		329,276,554.03	210,805,514.07		329,276,554.03
长期借款	210,156,194.98	340,000,000.00	16,174,743.19	21,168,036.64	323,385,470.70	221,777,430.83
租赁负债	38,869,484.66		5,555,213.70	2,984,301.08	5,891,083.33	35,549,313.95
合计	1,000,336,839.87	899,340,000.00	369,507,646.70	863,113,101.48	329,276,554.03	1,076,794,831.0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849,109.86	-81,475,121.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8,805.43	179,285.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615,877.99	97,990,197.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45,054.63	3,393,036.33
无形资产摊销	3,119,088.26	3,178,58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1,264.85	715,98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8,754.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394.17	2,610,201.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56,024.20	76,868,211.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399,589.83	18,451,60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14,041.93	-5,412,60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121.13	668,929.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56,863.21	13,073,115.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81,767.87	18,129,82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012,378.23	13,128,662.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9,819.52	161,499,917.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9,982,639.86	226,859,857.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6,859,857.20	254,017,84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7,217.34	-27,157,991.0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9,982,639.86	226,859,85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9,982,639.86	226,859,857.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982,639.86	226,859,857.2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204,416.22		票据保证金
银行存款	4,566,360.15	9,089,280.01	司法冻结（详见十六、2）
合计	23,770,776.37	9,089,280.0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6,497.18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36,606.02	0.9260	126,497.1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25、47

(2) 计入本年损益和相关资产成本的情况

项目	计入本期损益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列报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金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营业成本/管理费用	4,145,054.63		
利息	财务费用	2,017,487.50		

(3)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7,193,921.37
合计	——	7,193,921.37

(4) 租赁活动的性质

公司名称	租赁物	数量 (亩/平方米)	租赁期 (年)
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	土地	93.60	30
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	土地	212.91	30
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	土地	273.74	25-30
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	土地	309.28	24-30
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	土地	759.38	19-30
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	土地	220.13	23-30
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	土地	308.46	30
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	土地	1,531.00	20
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	土地	839.45	10
甘肃多鲜供应链有限	房屋	1,303.38	3-5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	房屋	6,188.92	3

注 1. 本公司土地租赁期限较长，合同一般约定以公允价值续租，管理层合理判断到时不会续租，因此租赁期未考虑续租选择权。

注 2. 本公司部分土地租赁存在可变租赁对价，租金以“付款当月小麦价格、当年 8 月 15 日春小麦价格”进行确定，属于租赁准则规定的以指数及比率挂钩的租金，公司将在租赁执行期间相关价格变动时，同时考虑金额重要性调整租赁负债和租赁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590,300.00	
合计	590,30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公司名称	租赁物	2024 年度租赁收入（万元）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仓库等	25.38
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	厂房、仓库等	33.65
合计		59.03

注 1. 2023 年 1 月，公司与青海昊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全资子公司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有机肥厂出租给青海昊农科技有限公司，出租场地占地面积 32.74 亩，年租金 28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到期后如乙方要求续租，应在租赁期届满前 60 日内向公司提出申请，重新签订合同。

注 2. 2023 年 1 月，公司与青海昊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将全资孙公司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的厂区出租给青海昊农科技有限公司，出租场地占地面积 273.74 亩，年租金 53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到期后如乙方要求续租，应在租赁期届满前 60 日内向公司提出申请，重新签订合同。该合同于 2024 年 9 月解除，青海昊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搬离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厂区。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30,356.51	1,888,364.74
材料成本	6,656,711.71	4,254,888.99
其他	1,028,303.62	2,077,301.46
合计	8,515,371.84	8,220,555.1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15,371.84	8,220,555.19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	--	--	--	--	--	--	--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 2024 年 7 月，本公司新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将其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青海省西宁市	青海省西宁市	乳制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瑞农同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其他综合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多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其他综合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农垦庄园牧场新零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其他综合零售	60.00%		投资设立
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乳制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奶牛养殖	100.00%		投资设立
兰州庄园乳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乳制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377,587.43	500,000.00		3,048,565.62		28,829,021.81	资产相关
合计	31,377,587.43	500,000.00		3,048,565.62		28,829,021.81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6,705,900.00	18,570,000.00
其他收益	5,726,745.66	7,893,189.07
合计	12,432,645.66	26,463,189.07

其他说明：

当期收到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兰州市商务局生活必需品建设项目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00
2024 年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	6,705,900.00	财务费用	6,705,900.00
粮改饲补助款	2,583,389.40	其他收益	2,583,389.40
农业农村局救灾补助	644,000.00	其他收益	644,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70,000.00	其他收益	570,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510,356.26	其他收益	510,356.26
职业技能补贴	296,000.00	其他收益	296,000.00
先进制造业人才工作经费	295,500.00	其他收益	295,500.00
科技奖补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政府帮扶补助	95,000.00	其他收益	95,000.00
其他	32,500.00	其他收益	32,500.00
合计	12,432,645.66	—	12,432,645.6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计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的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或最长不超过 1 年内到期。应收款项逾期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公司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按照该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公司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24.23%（2023 年：33.38%）；此外，本公司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其他应收款性质进行管理。对于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已经予以考虑其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并用于列示资产负债表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2.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

资金需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项目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492,821,511.11				492,821,511.11	490,191,532.25
应付票据	14,014,720.71				14,014,720.71	14,014,720.71
应付账款	138,049,729.79				138,049,729.79	138,515,229.79
其他应付款	30,645,217.70				30,645,217.70	30,645,217.70
长期借款	336,237,500.00	75,633,500.00	158,188,750.00		570,059,750.00	545,162,901.53
租赁负债	3,605,021.53	4,543,319.63	11,749,560.81	35,135,411.80	55,033,313.77	41,440,397.28
合计	1,015,373,700.84	80,176,819.63	169,938,310.81	35,135,411.80	1,300,624,243.08	1,259,969,999.2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五) 生物资产			456,029,700.00	456,029,700.00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6,029,700.00	456,029,7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6,029,700.00	456,029,7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类型	估值方法	关键不可观察输入值	关键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相互关系

犊牛及育成牛	14 个月大的育成牛的公允价值参考交易活跃市场的市价计算。	本期 14 个月大的国内育成牛的平均市价为人民币 15000 元（2023 年：人民币 20,000 元）；14 个月大的进口育成牛的平均市价为人民币 20,000 元（2023 年：人民币 23,500 元）。	市价增加时，估计公允价值增加
成母牛	成母牛的公允价值按照多期超额收益法确定，该方法是根据成母牛将产生的折现未来现金流量计算。	就成母牛的数量而言，假设现有成母牛数目按由于自然或非自然因素（包括疾病，难产，低产奶量或全部泌乳期结束）导致的若干淘汰率而于相关期间结束时减少。本年估计整体淘汰率将随着泌乳期数增加而在 5.0%至 100%之间（2023 年：5%至 100%）	估计淘汰率上升时，估计公允价值减少。
		每头成母牛最多可经历五至六个泌乳期。本期 6 家全资孙公司直营牧场估计每个泌乳期内每头牛平均生鲜乳产量 10.71 吨（六家直营牧场生鲜乳产量各有不同，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 10.28 至 11.79 吨；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 11.01 至 11.67 吨；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 10.00 吨至 11.44 吨；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 9.66 至 11.16 吨；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期末无成母牛；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司 7.91 至 11.33 吨）（2023 年 6 家全资孙公司直营牧场平均生鲜乳产量 9.9 吨），根据泌乳期的次数及个体健康状况而定。	估计生鲜乳产量增加时，估计公允价值增加。
		本期估计未来每吨生鲜乳市价平均为人民币 4041 元/吨（六家直营牧场生鲜乳定价各有不同：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 4156 元/吨；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 4095 元/吨；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 4079 元/吨；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 4089 元/吨；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期末无成母牛；陕西多鲜牧业有限公司 3788 元/吨）（2023 年生鲜乳市价：人民币 4372 元/吨）。	估计未来当地生鲜乳市价上涨时，估计公允价值增加。
		本期使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本年的折现率为 9.10%（2023 年：9.17%）。	折现率提高时，估计公允价值减少。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于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较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接近。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兰州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等	60,000 万	37.17%	37.17%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通过全资子公司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公司和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7.17% 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甘肃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杏皮茶	48,860.67	300,000.00	否	136,729.91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	5,222,022.11	10,000,000.00	否	5,533,964.93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	饲草料	3,218,731.80	3,300,000.00	否	1,563,689.40

子公司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饲草料	19,915,135.80	25,000,000.00	否	22,617,148.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乳制品	1,590,683.12	1,465,196.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库房					108,000.00		2,907.16			310,825.9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94,037.88	4,135,666.98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117,409.2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2,659,466.61	1,080,648.00
应付账款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及其分子公司	1,008,086.40	397,857.60
应付账款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4,317,436.20	6,047,118.87
应付账款	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9,781.02	9,769.91
合计		7,994,770.23	7,535,394.3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本承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1,281,628.00	9,147,690.00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281,628.00	9,147,690.00
合计	1,281,628.00	9,147,690.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乳业公司”）前身为西安市东方乳品厂，1997 年为西安兴农综合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 130 万元借款及利息承担担保责任，担保条件为兴农公司的全部财产经法院强制执行后，仍不能偿还的情况下，西安东方乳品厂承担一般担保责任。该笔贷款已逾期，2023 年 4 月 25 日，东方乳业公司收到西安市碑林法院 2023 年 4 月 17 日作出的（2023）陕 0103 执恢 580 号执行通知书，要求东方乳业公司立即履行本案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承担案件执行费。案件恢复执行期间，西安市碑林法院冻结了东方乳业公司名下的银行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冻结金额为 4,566,360.15 元。

2016 年 12 月，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将案涉债权转让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2022 年 1 月，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将案涉债权转让于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东方乳业公司以案涉借款担保合同中明确约定了禁止债权转让的内容，案涉债权及其项下担保的转让行为与相关债权转让协议无效等为由，向西安市碑林法院提起确认债权转让合同无效的诉讼，要求判决上述债权转让行为对东方乳业公司未发生法律效力，东方乳业公司的一般保证责任未随主债权转让而一并转让等。西安市碑林法院受理本案后，已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开开庭审理本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通知东方乳业公司缴纳案件受理费。2024 年 4 月 15 日作出了（2024）陕 0103 民初 1584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驳回了东方乳业公司的诉讼请求。东方乳业公司不服上诉至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8 月 2 日作出了（2024）陕 01 民终 11691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驳回了东方乳业公司的上诉，维持了原判。东方乳业公司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2025 年 2 月 17 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24）陕民申 7072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了东方乳业公司的再审申请。

2024 年 8 月，碑林法院在未告知东方乳业公司的情况下将东方乳业公司名下招行账户中的 502 万元扣划至法院账户。2024 年 8 月 14 日，东方乳业公司遂向碑林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要求（1）因本案已过执行时效，要求不予执行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西民三终字第 343 号民事调解书；（2）中止本案项下对申请人东方乳业公司名下财产的处置措施，暂缓向申请执行人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发放执行案款，并中止本案的执行。碑林法院已受理该案。

目前，碑林法院尚未就该执行异议作出裁决。同时，东方乳业公司以被告和润（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农行为被告提起诉讼，以农行等抵押权人怠于行使抵押权致使东方乳业公司在债权人丧失优先受偿权益的范围内免除担保责任为由，要求法院判决确认原告东方乳业公司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西民三终字第 343 号民事调解书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已免除，被告无权要求原告东方乳业公司就被告西安市兴农综合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负债务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碑林法院已受理该案，正在等待通知开庭。

本公司认为，该诉讼事项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很小。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奶牛养殖和乳制品生产共两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计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名称	分部的主要业务
奶牛养殖	养殖奶牛以生产及销售生鲜乳
乳制品生产	生产及销售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及其他乳制品

①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审计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如有）。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银行借款等流动及非流动负债，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如有）。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及营业外收入及支出，但不包括未分配的总部费用（如有）。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②地区信息

由于本公司的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内地的客户且非流动资产主要取自并全部位于中国内地，而所有分部因客户类别或分类相近及全部地区的监管环境相似而按全国基准管理，因此并未向本集团管理层提供按中国内地各不同地域划分的资料。

③主要客户

于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收入超过本公司总收入的 10% 的情况。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奶牛养殖分部	乳制品生产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5,611,739.19	834,404,006.89		890,015,746.0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53,140,480.95		-453,140,480.95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041,328.53	58,838,692.35		103,880,020.88
利息收入	1,808,043.73	2,318,330.70		4,126,374.43
利息支出	6,729,735.82	20,669,854.01		27,399,589.83
利润/(亏损)总额	-65,179,584.90	-118,113,421.34		-183,293,006.24
所得税费用		-16,443,896.38		-16,443,896.38
净利润/(亏损)	-65,179,584.90	-101,669,524.96		-166,849,109.86
资产总额	1,549,350,454.40	1,545,156,812.72	-686,399,639.93	2,408,107,627.19
负债总额	670,499,930.43	1,331,929,760.29	-686,399,639.93	1,316,030,050.79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8,964,828.68	-114,005,918.35		-162,970,747.0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1、2018 年 2 月 13 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发布《关于畜禽禁养区内养殖场关闭搬迁的通告》，本公司之孙公司宁夏庄园牧场被列为计划关闭搬迁养殖场，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工作安排进行了关停工作。本公司一直积极与利通区人民政府协商补偿事宜，但直至本报告日，利通区人民政府未与本公司签订补偿协议。本公司向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人民法院责令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依照《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五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相关规定履行法定职责，依法对本公司牧场关闭搬迁损失作出补偿决定。宁夏庄园牧场已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

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行政判决书（（2020）宁 03 行初 6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对原告宁夏庄园牧场的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2024 年 2 月，宁夏庄园第二次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请求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对宁夏庄园关闭搬迁损失作出补偿决定并补偿宁夏庄园搬迁后的损失，2024 年 11 月 14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宁夏庄园就 2020 年 3 月 3 日已经提起诉讼的事项在裁判生效后再次提起本案诉讼，且本次诉讼与前诉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相同，构成重复起诉为由驳回宁夏庄园起诉。2024 年 11 月 22 日，宁夏庄园不服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上诉状，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因本案诉讼与前案诉讼的当事人、诉讼标的、诉讼请求均相同，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止本报告日，具体补偿金额双方仍在协商中。

2、2017 年 7 月 25 日，西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宁市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方案（试行）》的通知（宁政办[2017]143 号），本公司之孙公司青海圣源牧场被列入禁养区范围。公司尊重环保工作安排，停止牧场运营并进行了牧场关停工作。本公司一直积极与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协商补偿搬迁损失事宜，但未得到回应，公司向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人民法院责令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依照《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五条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进行补偿。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8 月 31 日出具行政判决书，判决被告对公司补偿申请作出处理。2020 年 11 月 30 日，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对公司搬迁补偿申请作出处理但未就搬迁导致损失做出实质性补偿方案或意见。青海圣源牧场 2021 年 2 月 18 日第二次起诉，2021 年 11 月 16 日，收到西宁市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1、撤销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复函》；2、责令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重新作出补偿决定。因不服判决内容，青海圣源牧场 2021 年 12 月 2 日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行政上诉状，2022 年 2 月 25 日，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维持原判。

2022 年 6 月 8 日，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作出《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对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补偿申请的处理意见》（源政函[2022]29 号）。意见中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决定负责给予解决原告青海圣源牧场 2019-2022 年牧场土地流转费 996,000 元。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所作出的处理意见明显不符合原告青海圣源牧场因政策性搬迁导致巨大经济损失的客观事实，亦不符合法律规定，严重损害原告青海圣源牧场的合法权益。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整体利益，2022 年 12 月 2 日青海圣源牧场向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2023 年 12 月 18 日，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1、撤销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事宜的处理意见》；2、被告西宁市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补偿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搬迁后的损失 290.74 万元；3、驳回原告青海圣源牧场的其他诉讼请求。因青海圣源牧场不服判决，2023 年 12 月 28 日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行政上诉状，2024 年 4 月 16 日，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青行终 7 号行政判决书：“一、维持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青 01 行初 66 号行政判决第一项，即：“撤销

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作出的《湟源县人民政府关于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处置事宜的处理意见》”；二、撤销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青 01 行初 66 号行政判决第二项，即：“被告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赔偿原告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搬迁后的损失 290.74 万元”；三、湟源县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补偿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关闭搬迁损失 505.49 万元；四、驳回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24 年 7 月，青海圣源牧场因不服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2024）青行终 7 号行政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4 年 8 月 20 日，青海圣源牧场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24）最高法行申 7428 号行政裁定：根据青海圣源牧场申请再审提供的材料和理由，不能推翻一、二审法院生效判决，驳回青海圣源牧场的再审申请。

截至本报告日，拆迁补偿事宜仍在协商沟通过程中。

3. 2023 年 3 月 16 日，马红富先生将其持有的 1,500.00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用途为个人资金需求，质押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2024 年 5 月 6 日，上述股权解除质押。2023 年 9 月 11 日，马红富先生将其持有的 1,031.80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于王国福、将其持有的 687.94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于胡克良，质押用途为个人资金需求，质押期间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6 月 27 日，上述 687.94 万股股权解除质押。2024 年 6 月 27 日，马红富先生将其持有的 1,500.00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欣支行，质押用途为个人资金需求，质押期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6 日。2024 年 7 月 1 日，马红富先生将其持有的 687.00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欣支行，质押用途为个人资金需求，质押期间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28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马红富先生质押股数总计 3,218.80 万股，占其所持股公司股份比例的 99.97%。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51,393.37	26,246,717.48
其中：6 个月以内	29,746,371.06	25,405,934.56
7-12 月	1,805,022.31	840,782.92
1 至 2 年	1,416,729.94	
2 至 3 年		110,052.69
3 年以上	137,613.25	27,560.56
3 至 4 年	137,613.25	27,560.56
合计	33,105,736.56	26,384,330.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05,736.56	100.00%	511,210.36	1.54%	32,594,526.20	26,384,330.73	100.00%	124,626.06	0.47%	26,259,704.67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3,105,736.56	100.00%	511,210.36	1.54%	32,594,526.20	26,384,330.73	100.00%	124,626.06	0.47%	26,259,704.67
合计	33,105,736.56	100.00%	511,210.36	1.54%	32,594,526.20	26,384,330.73	100.00%	124,626.06	0.47%	26,259,704.6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4,626.06	386,584.30				511,210.36
合计	124,626.06	386,584.30				511,210.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86,584.3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412,465.90			13.33%	33,065.76
单位 2	3,442,468.89			10.40%	
单位 3	2,185,947.85			6.60%	18,152.35
单位 4	1,584,662.09			4.79%	
单位 5	1,360,268.80			4.11%	
合计	12,985,813.53			39.23%	51,218.1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7,731,168.31	390,099,373.16
合计	417,731,168.31	390,099,373.1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	---------	------	------	-----------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5,583.67	54,600.01
员工备用金	322,592.00	772,406.33
关联方往来款	460,640,988.96	436,038,496.00
往来款及其他	6,559,948.52	3,281,815.66
合计	467,779,113.15	440,147,318.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7,731,168.31	390,099,373.16
其中：6 个月以内	417,731,168.31	390,099,373.16
1 至 2 年		49,519,438.02
2 至 3 年	49,519,438.02	
3 年以上	528,506.82	528,506.82
3 至 4 年		528,506.82
4 至 5 年	528,506.82	
合计	467,779,113.15	440,147,318.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47,944.84	50,047,944.8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47,944.84	50,047,944.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往来款	50,047,944.84					50,047,944.84
合计	50,047,944.84					50,047,944.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434,275.57		19.97%	
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250,218.42		14.59%	
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030,333.93		11.12%	
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506,306.36		10.58%	
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16,046.26		9.17%	
合计		306,137,180.54		65.4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2,733,96 5.98	30,000,000.0 0	1,032,733,96 5.98	1,062,733,96 5.98	30,000,000.0 0	1,032,733,96 5.98
合计	1,062,733,96 5.98	30,000,000.0 0	1,032,733,96 5.98	1,062,733,96 5.98	30,000,000.0 0	1,032,733,96 5.9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53,013,71 1.60						53,013,71 1.60	
甘肃多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甘肃瑞农同道电子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商务有限公司								
西安东方乳业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	290,775,254.38			290,775,254.38				
青海圣亚高原牧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临夏县瑞园牧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榆中瑞丰牧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临夏县瑞安牧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武威瑞达牧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兰州瑞兴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	508,945,000.00			508,945,000.00				
甘肃庄园牧业有限公司			703,945,000.00				703,945,000.00	30,000,000.00
东方乳业(陕西)有限公司			255,775,254.38				255,775,254.38	
合计	1,032,733,965.98	30,000,000.00	959,720,254.38	959,720,254.38			1,032,733,965.98	3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7,679,649.30	630,271,601.90	729,325,752.14	666,582,857.04
其他业务	14,178,497.06	2,402,944.36	11,111,693.30	9,362,534.96
合计	711,858,146.36	632,674,546.26	740,437,445.44	675,945,392.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液体乳及乳制品							697,679,649.30	630,271,601.90
其他							14,178,497.06	2,402,944.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711,858,146.36	632,674,546.26
其中：								
甘肃							617,574,916.70	527,966,662.18
青海							915,875.67	1,191,262.96
陕西							1,957,883.00	2,178,711.88
其他地区							91,409,470.99	101,337,909.2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模式							220,823,170.49	237,336,879.22
经销模式							334,036,998.15	276,754,403.89
分销模式							156,997,977.72	118,583,263.15
合计							711,858,146.36	632,674,546.2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

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乳制品销售收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分销和经销等三种渠道。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负责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至直销客户指定地点，公司于货品交付直销客户时确认收入。分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地区采用），由分销商自行安排货品运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分销商从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经销模式下（主要在兰州、西宁及西安以外的地区采用），如由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供应商送货，公司于货品交付经销商时确认收入；如由经销商自行安排运送货品，运送途中如有产品损毁由其自行承担，公司在经销商自仓库提取货品时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计量商品销售金额。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638,453.36 元，其中，6,638,453.3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781,305.00
合计		42,781,305.00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00,359.90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81,211.28	主要系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4,011.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69.39	主要系汇兑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8,869.76	
合计	12,672,759.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4%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2%	-0.92	-0.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